**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业务外包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录

[目 录 2](#_Toc19698493)

[第一章招标公告 3](#_Toc1969849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0](#_Toc1969849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2](#_Toc1969849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0](#_Toc19698499)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54](#_Toc1969850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7](#_Toc19698503)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拟对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业务外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合格投标人参与投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本项目位于南通兴东国际机场飞行区内，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

2.2招标内容：南通兴东国际机场的10台桥载400Hz电源、10台桥载飞机专用空调的操作和上述设备状态目视检查业务外包，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

2.3服务期：

1年。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①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②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等九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投标时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或在投标函中承诺投标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若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截止日前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③ 投标人近三年有民用运输机场飞行区内业务外包的业绩，提供业绩合同及一个合同年度的对应发票复印件。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规定，被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列入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的单位和个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通过网络下载方式发放。

4.2 凡符合资格条件并有投标意向的潜在投标人，请通过南通市兴东国际机场官网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 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8月14日09时30分，投标文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逾期无效。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递交地点：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行政办公楼208会议室

5.4 递交方式：邮寄（不见面开标）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南通市兴东国际机场官网上发布。

### 7.其他事项

潜在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星号条款等重要内容有异议的，可通过书面形式提出，若招标人予以采纳，将对招标文件进行完善并重新发布。

###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联系人：季汉飞 联系电话：0513-86860086-82119

技术联系人：严循金 联系电话：0513-86860086-82203

招标监督人：耿舒波 联系电话：0513-86560293

 采购人：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5日

#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10.3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网络下载 |
| 1.11.1 | 分包 | 不允许 |
| 1.12.1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投标文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审核确认，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一）形式及资格等符合性内容（1）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不满足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条件的；（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仅限于单位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3）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4）服务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5）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包括具体条文前用“★”标示的）（6）投标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7）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与他人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弄虚作假的；（8）被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列入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的单位；（9）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要求。涉及本文件投标人资格条件3.1第2款，若投标人采用承诺方式的，评标委员会有权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等网站进行查询，若查询结果不符合资格条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人作否决投标处理。（二）商务标符合性内容1.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2.报价评审时，投标人拒绝按以下条款修正的：ⅰ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将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ⅱ当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时，评标委员会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投标人必须书面确认修正价格，承诺如中标接受修正价格为合同签约价。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处理。3.投标文件投标函载明的投标报价或其它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的；4.未按以下要求进行报价的： ⅰ投标人所报的投标综合单价(如有修正，按修正后的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ⅱ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折扣优惠报价，不接受任何赠送和选择性报价；ⅲ投标人递交的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必须一致。 5.不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三)技术标符合性内容1.采用的验收标准和方法、主要技术指标达不到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或要求的；2.不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用户需求书”标注“★”的条款。除本条规定以外，招标文件中其他条款均不得作为否决投标文件的依据。 |
| 1.12.3 |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 |
| 1.12.4 | 偏差 | 不允许负偏离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 2025年7月30日前，请将投标疑问以书面的方式提交至招标人过期的疑问招标人有权不予解答。 |
| 2.2.2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招标人可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发布网站：南通市兴东国际机场官网 |
| 2.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 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2.3.1 |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 招标人有权主动地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发布网站：南通市兴东国际机场官网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 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 |
| 3.2.1 |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合同内所有费用投标人须统一提供“服务”类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按国家规定)。** |
| 3.2.4 | 最高投标限价 | 招标限价：110万元 |
| 3.2.5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1、投标人递交的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必须一致。 2、投标人所报投标总价应为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设备及相关服务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 3、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表”的要求报价，在投标报价表上写明拟提供服务期和总价。 4、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5、其它须在报价中考虑的因素：（1）本项目在提供服务期间，应注意保护好招标人现有物品，如有损坏，须无条件修复至招标人满意，各投标人须自行考虑相关费用并计入投标总价且一次性包干。（2）投标人在提供服务过程中需自行负责现场人员生命、财产安全，自行解决与现场人员的劳务关系纠纷，可能产生的费用计入投标总价。**6、投标报价如有漏项，风险由投标人承担，即在评标时，按照最不利原则予以修正，但在签订合同时，认为这些漏项或者缺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的其他部分中，不再单独计价，也不因此增加合同价格。**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不少于120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银行汇票或电汇，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贰万元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汇入以下帐户：开户名：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 建行兴东支行帐号：32001647460059789789**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时需注明“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业务外包项目投标保证金”，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和银行回单复印件等应注明投标人户名、开户行、账号等信息装订**于投标文件内，且须额外单独封装一份随投标文件一同送达**。** |
| 3.4.4 |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1、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2、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条款按第四章“合同条款”）。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3、若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招标人有权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2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所有招标项目的投标，并由招标管理部门列入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需承担赔偿责任。4、定标前招标人有权派员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时选用的投标业绩进行核察，以确认其业绩真实情况，中标候选人必须积极配合业绩核察，如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则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由招标管理部门列入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 |
| 3.5 |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具体要求：以下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资料：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提供)**★必须提供投标人企业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由社保部门出具且需体现最近三个月中任何一个月（最近三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当月的前三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的时间要求。投标文件中可使用社保证明的复制件但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印章)；**3、符合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业绩的证明材料：合同及发票，须体现关键信息，如无法体现关键信息的，另提供业主证明文件；5、投标承诺书。以上涉及的证书(均应在有效期内，已在有效期外尚在办理延期过程中的视为无效)、业绩证明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业绩证明原件备查。如评标委员会要求核查原件时，投标人必须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送达。若投标文件中未附上述资料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要求的资料原件送到的，属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资料的，评标委员会将按相关证明资料缺少或无效处理。 |
| 3.5.2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2022年至2024年 |
| 3.5.3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 2022年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 |
| 3.5.5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 2022年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 |
| 3.6.1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3.7.3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中标人提供电子档1份） |
| 3.7.4 |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在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签字和盖章处，投标人必须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
| 4.1.1 |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 投标文件中的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文件包装在一个(或多个)密封袋内，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资料装订于投标文件内，且须额外单独封装一份随投标文件一同送达。 |
| 4.1.2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招标人名称：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东国际机场项目名称：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业务外包在2025年8月14日09时30分(即开标时间)不得开启投标人名称：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5年8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行政办公楼208会议室，递交方式：邮寄 |
| 4.2.3 |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 5.2 | 开标程序 | （4）密封情况检查：由业主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5）开标顺序：按照后送达先开的顺序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自行组建。 |
| 6.3.2 |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人 |
| 7.1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南通市兴东国际机场官网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此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公示期限：招标人自确定中标候选人之日起，在上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 ，公示期为3日，公示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
| 7.4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 7.6.1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履约保证金的金额：10**万元整**。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时限：按合同条款规定执行。 |
| 7.7.4 | 签订合同 | 1、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本项目的招标范围和内容等予以增加或者减少，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2、招标人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仍保留接受或者拒绝任何投标和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 |
| 10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
| 11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凡具有《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行为之一的，属于串通投标。评标中，发现有投标文件存在《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行为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予以否决，不再对其进行评审，也不影响招标项目继续评标。评标结束后，评标专家应将有串通嫌疑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材料及时移交招标人的招标管理部门， 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且列入招标人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即使最终无法认定串通投标行为成立，也不影响对其按无效标处理的结果。2、定标前招标人有权派员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时选用的投标业绩进行核查，以确认其业绩真实情况，中标候选人必须积极配合业绩核察，如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且列入招标人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3、本项目中标合同与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4、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不一致之处，以投标人前附表为准。 |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 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服务地点和技术标准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标准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5)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6)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7)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服务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分包的，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若已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中标人损失。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标准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2.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用户需求书；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南通市兴东国际机场官网）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公告（补充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布。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南通市兴东国际机场官网）发布的招标文件修改公告（补充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2025年7月3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必须提供投标人企业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由社保部门出具且需体现最近三个月中任何一个月（最近三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当月的前三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的时间要求。投标文件中可使用社保证明的复制件但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印章**）；

(3)联合体协议书（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报价表；

(5)投标保证金；

(6)资格审查资料；

①投标人一般情况及有关证明投标人法律地位的文件（附营业执照等）；

②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

③有关证明投标人的企业信誉及获得各种奖励等资料；；

④投标人经济实力：包括企业注册资金、财务报告与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

⑤近三年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⑥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中提供的相关材料。

(7)服务大纲；

①本项目概况；

②工作内容和依据；

③现场机构、人力、物资设备配置；

④服务人员的作业安排和进场计划；

⑤运行、安全、服务等相关管理方案；

⑥对本项目的实施意见及重点、难点控制；

⑦对特殊情况的承诺以及灾害性、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⑧投入到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其他人员的情况汇总表及业绩、经历、能力介绍、资格证明材料及人员到位率的承诺；

⑨投入本项目服务的仪器、仪表、设备及交通工具汇总表。

(8)投标单位优势及其他；

(9)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5)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投标报价表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条款规定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中的相应分项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否则，视为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投标保证金所需材料（装订于投标文件内，且须额外单独封装一份随投标文件一同送达）：

①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和银行回单复印件；

②投标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表（格式详见附件五）。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因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如实填报或隐瞒不报投标人的行贿犯罪记录导致取消中标资格的；

(3)第一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的，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能弥补由于其放弃中标权而给招标人造成中标价的差额损失的，由放弃中标权的中标候选人承担。

(4)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以及：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 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项目验收证书、对应发票等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履行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 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 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用户需求书、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1)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投标文件”字样，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1.4 如果包封上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以标记，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1.2投标人在投标时应随身携带下列资料提交招标人

（1）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提供投标人企业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由社保部门出具且需体现最近三个月中任何一个月（最近三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当月的前三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的时间要求。投标文件中可使用社保证明的复制件但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印章**）（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亦可）；

（2）投标保证金收执证明或汇款凭证或银行回单（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亦可）。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记录人、监标人；

(4)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在评标结束后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资格审查、商务技术评标结束后开），并记录在案；

(5)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 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 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第一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6 履约保证金**

7.6.1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总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 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条款按第四章“合同条款”）。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 带责任。

**7.7.4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有权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等予以增加或者减少，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仍保留接受或者拒绝任何投标和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无人投标的 ；

**（2）符合国家、省、市采购谈判文件中规定情形，导致中标无效，并且应当重新招标的；**

（3）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招标文件无不合理条款，经符合性评审投标人两个的，具备竞争性；投标人一个的，协商采购。**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无有效投标人的，经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 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若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招标人有权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2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所有招标项目的投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需承担赔偿责任。**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 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 明材料。

9.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 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10.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 投标报价 | 备注 | 投标人代表签名 |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唱标人： 记录人： 监标人：

####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xxxxxxxx或传真至 xxxxxxxxxxx。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评标委员会

年 月日

####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本中标通知书为招标人向中标的投标人发出的告知其中标的书面通知文件，本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一经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中标具体内容如下：

|  |  |
| ---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
| 招标人名称 |  |
| 中标人名称 |  |
|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期限 | 收到本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历天内 |
| 其他需说明内容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特此通知

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年月日

#### 附件五：投标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表

投标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表

致：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了贵方招标项目,在此我方说明,请按下表账户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户名 |  | 账户开户行行号 |  |
| 账号 |  | 账户所在省市 |  |
| 开户行 |  | 账户所在城市 |  |
| 保证金金额 | 大写： 小写： |
| 账户性质 | 基本账户  |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备注 | ◎以上信息将仅作为本次招标结束后保证金退还的依据，项目结束后将依据以上信息退还此次招标的保证金，请认真填写，确保保证金顺利退回；◎如开户行、账号有所变动请及时与我方联系人联系更正。以免造成保证金退还延迟情况；◎如因上述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通知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退还或丢失等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第三章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为3人及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自行组建。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作出的评审结论，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三、评标程序和内容**

（一）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二）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

（三）投标文件的资信、业绩评审；

（四）投标文件的技术标评审；

（五）投标文件的商务标评审；

（六）必要时对投标文件中的问题进行询标，包括拟作出否决投标决定前对相关投标人进行的询问核实；

（七）根据评标办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排序；

（八）完成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评审细则**

**（一）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首先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和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下列审查项所需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投标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的成员认定，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作否决投标处理，**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1）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不满足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条件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仅限于单位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5）服务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包括具体条文前用“★”标示的）

（7）投标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8）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与他人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弄虚作假的；

（9）被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列入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的单位；

（10）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1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要求。

涉及本文件投标人资格条件3.1第2款，若投标人采用承诺方式的，评标委员会有权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信息，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人作否决投标处理。

**（二）询标**

（1）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组织询标。

（2）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无法联系上、在规定的时限内投标人不参加询问核实活动或不予答复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出否决投标的认定。

（3）询标问题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5）投标人不得通过补充、修改或撤消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提交任何资料作为评标依据。

（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修改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修改，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三）报价算术性修正**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算术性修正：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当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时，评标委员会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投标人必须书面确认修正价格，承诺如中标接受修正价格为合同签约价。

★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当通过符合性评审的单位少于三家时（不包括三家），应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是否具有竞争性，如果有竞争性，则评标继续进行。

**（四）评标细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对资信、技术、商务等方面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进行统一打分，对各投标人的技术由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独立打分。所有分值均保留小数点后1位小数。若评标委员会的评分表中计分不在分值范围内的，则该评分表无效。

**1.投标文件的技术评审 30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下表），小数点后保留1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2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技术评分分值设定标准

|  |  |
| --- | --- |
| 评定项目 | 分值 |
| 投标人资信评分 | 1.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起获得省级（含）以上政府或省级及以上政府机关颁发的荣誉，每例得1分，本小项满分3分。提供获奖励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2.投标人自2019年以来，获得纳税信用等A级，两年年度A级，得0.5分；三年年度A级，得1分；四年年度A级，得2分；五个年度A级，得3分。本小项满分3分。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官网查询结果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 6 |
| 1.投标人同时具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证书的得1分，少1个证书不得分。2.投标人具备能源管理体系认证、服务质量评价体系认证，每项得1分，本小项满分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截图，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3 |
| 投标人具有合同签订时间在2022年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间）单个机场业务外包业绩的，得1分，本项最高分为6分。投标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增值税发票复印件（合同期内的，至少一份）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作为证明材料，以上文件未提供者不得分（并提供合同原件备查）。 | 6 |
| 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同时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1.5分；2、项目经理具有国内民用机场业务外包现场管理经验3年以上的得1.5分；投标文件须提供项目经理学历证书及资质证书、机场工作证明、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社保3年及以上的社保证明等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3 |
|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单个机场业务外包项目获业主评价为满意或优秀等正面评价的，每例得0.5分，同一机场算一个。本项满分2分。提供业主盖章的证明文件和合同复印件，业主为合同中的业主管理部门或合同签约方。 | 2 |
| 项目团队的运营保障能力 | 根据项目管理团队及服务人员的组成、投入、专业配置、从事相关劳务外包的工作经验等横向比较打分。 | 0-2 |
| 项目管理方案的完整性及针对性 | 岗位设置、组织架构、排班方案、考核方案、项目绩效激励方案、台账的管理安全、服务质量等方案，综合横向比较，优秀得3-4分，良好得1-2.9分，一般的得0-0.9分。 | 0-4 |
| 运行管理方案的专业性和可行性 | 作业中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安全管理工作方案（含人员准入机制、通行证管理、机坪运行风险控制、人员行动路线和外部接口风险识别）等横向比较，优秀得3-4分，良好得1-2.9分，一般的得0-0.9分。 | 0-4 |

2.**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评审 70分**

（1）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对投标文件的报价进行评审。评标专家应对报价的范围、数量、单价、费用组成和总价等进行全面审阅和对比分析，找出报价差异的原因及存在的问题。

（2）报价评审应以报价口径范围一致的投标评标价为依据。投标评标价应在最终报价（不含税价）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

（3）评标基准价由评标委员会依据下述方法计算，除计算差错外，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在本次招标期间保持不变。

计算差错，仅限于以下两种情况：（1）纯算术性四则运算差错；（2）未按约定的计算方法，多计或者少计投标人报价的。由于评标差错，导致否决投标错误，重新评标纠正等其他情况，不属于计算差错。

**二次平均法**

 （1）评分范围：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所有投标文件进入评分范围。

 （2）报价平均值：进入评分范围的投标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为报价平均值（投标评标价在5个及以上时，去除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投标评标价在8个及以上时，去除一个最高、次高价和一个最低、次低价）。

 （3）评标基准价：报价平均值与进入评分范围的投标评标价中的次低投标评标价（不足4个的与最低投标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4）根据投标文件的投标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对比，计算投标人的商务报价的得分值。即：

a.投标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总分70分；

b.投标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0.5分；

c.投标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1分。

以上报价得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保留小数2位。

**3.投标文件的综合评分：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商务报价分+技术分。**

**4.对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对进入评分范围的投标文件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评分相同时，报价低者优先；评分、报价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通过抽签（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排序。

（2）当有效投标文件只有一名时，则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是否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6.2.3及7.4规定，确定中标人或推荐中标候选人。

**五、完成评标报告**

**（一）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二）评标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开标记录；

2、评标内容、过程和结果；

3、询标澄清纪要（若有）；

4、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及依据；

5、推荐中标候选人；

6、其他建议。

**六、定标**

1、招标人将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在其他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推荐的排序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2、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的，必须按文件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能弥补由于其放弃中标权而给招标人造成报价的差额部分，由放弃中标权的中标候选人承担。

3、如发生投诉争议等情况时，经查实中标候选人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不符合中标条件，且该行为在评标时是无法发现和确认的，招标人可以在其他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推荐的排序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4、招标人对评标、定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南通兴东国际机场**

**乙方：**

**住所地：**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外包服务的有关事宜进行了协商，订立本合同。

**1服务项目**

1.1项目名称：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外包服务 (以下简称本项目)。

1.2本项目实施地点即合同履行地点：南通兴东国际机场 。

**2本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1+2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第一年为考核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在考核期限届满前【60】日内甲方根据《考核标准细则》（详见附件【3】）对乙方进行考核，若乙方考核达到【80】分（含），视为乙方考核合格。若乙方考核未达到【80】分，视为乙方考核不合格，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本合同有效期限至【年月日】终止。乙方承诺，对甲方的上述考核结果认可，不提出任何异议，甲方根据考核结果自行决定解除合同不构成违约且不承担任何合同终止的责任。

**3 本项目范围及内容**

1. 本项目具体范围：完成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站楼区域10台400Hz电源和10台飞机专用空调的连接、撤离操作和使用期间的现场监管服务。400Hz电源和飞机专用空调的安装位置、型号等信息见附件5：《桥载设备清单》，400Hz 电源和飞机专用空调作业标准按照《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运行规则》执行，作业标准存在修改更新的情况，乙方现场作业须按照甲方提供的最新版本操作程序执行。

**4** **操作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4.1 操作服务费用：

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大写：人民币 （小写：）。本价格已包括了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服务费、保险费、税费等所有费用。甲方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
2. 计费标准：

4.1.2.1 本项目服务费用按照合同总价除以12个月进行支付，由于调度原因，造成预定操作航班桥位改变，乙方应无条件服从指挥并不得另外加收费用。

4.2 付款方式

1. 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付款义务应按照本条款的约定执行。
2. 以月为结算期，在本月度结束后的【30】日内甲乙双方确认上个月度实际有效服务的工作量和实际在岗人数和排班情况，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该月度甲方代表签字的书面确认单（见附件6）。
3. 甲方在支付乙方每月度外包服务费时，由甲方根据附件3考核，经验收考核后，核算外包服务费用（见附件4），且收到乙方开具的结算期内所产生费用的税率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该笔费用。
4. 本合同均以人民币作为结算货币。
5.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单价（不含税）固定不变，若因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引起的增值税税率变化的，支付的合同总金额变更为原合同不含增值税货物或劳务价格与适用税率计算税额的合计金额。

**5** **合同履约保证金**

5.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向甲方支付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小写：¥100000元作为履约保证金（银行转账、一次性缴纳）。如果逾期未缴纳，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则甲方有权根据违约情形和约定扣除乙方的相应的履约保证金，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对此不得提出任何异议。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书面通知之日起15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逾期不补足，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检验、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货款市场报价利率及银行手续费、财产保全、法院执行措施所产生的费用等）。

5.3 待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全部履行完毕后，经甲方确认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行为之日起15日内，甲方无息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若乙方存在违约行为或者有相关费用未支付的，则甲方在扣除相关费用后，若有剩余，则无息返还乙方。

**6**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向乙方书面告知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组织相关部门对乙方进行各种类型的培训教育，并做好相关培训台账。
2. 甲方有权参加乙方召开的与本项目相关的会议，有权审查乙方的服务运行方案及有关的工作记录。
3. 甲方所属部门机务工程部是本项目的管理部门，代表甲方实施项目管理职责，负责本项目的监管，实施项目管理和协调责任。
4.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对乙方进行服务考核，并按照考核结果支付费用。
5.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办理证件的相关材料，因乙方提供的材料存在问题，导致乙方无法办理取得相关证件，由乙方自行承担该等责任。

**7**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按照甲方《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运行规则》的规定进行作业，作业标准按照甲方书面提供的更新时间最新版本的操作程序执行。桥载电源、空调作业应提前上岗检查桥载设备；桥载电源、空调接机应在10分钟内完成，桥载单电源接机应在3分钟内完成；桥载电源、空调送机应在10分钟内完成，桥载单电源送机应在 3分钟内完成。
2.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作业要求为操作员提供岗位服装及劳保用品。
3. 乙方操作员作业时需要和登机桥操作员配合，并且听从机务人员或调度员的指挥。在设备使用过程中，每相邻三座桥位需有一名操作员在现场巡视监护。
4. 乙方在项目执行期间，须严格执行民航局及甲方有关管理规定。甲方应该及时、准确、完整、书面告知该等规定及后续更新的版本，并提供全面的培训，乙方应定期组织相关培训学习。如乙方因操作违规，则必须在收到甲方整改意见之日起【5】日内整改到位，若经过三次（包含第三次）乙方仍整改不到位，则甲方有权扣除【1%】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如因乙方违约违规操作引起民航局对甲方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其他责任追究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全过程监管，乙方必须服从甲方为保证本合同顺利履行的一切规范措施。
6. 乙方人员如发生违法、违纪及违规人员，应立即予以更换，乙方补充人员须在【10】个工作日内通过甲方考核并补充到位。整改不到位，则甲方有权扣除【1%】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
7. 乙方应该在本合同签订后提供服务前【5】日内按照甲方的相关要求提交与本项目有关的相关安全管理制度、技术操作规范、航班保障计划、调整用工计划、排班制度以及乙方内部考核制度等，汇编成册，以便甲方备案并监督。
8. 乙方必须满足本合同未述及的但与执行本项目有关的国家、地方及行业规定。
9. 乙方在服务区域增加机械、电力设备及设施应征得甲方同意方可施工，并聘请有资格的承造商进行安装、保养并将施工安装保养记录手册和图纸，交甲方备案。
10. 乙方必须按照投标承诺提供甲方在运行各时段的保障服务、人数，满足甲方 24 小时运行和航班量保障的需要，不得因人员配置或调配原因延误航班保障，确保值班点 24 小时值守，确保人员满足航班保障的需要（含节假日）。特殊情况下，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应按甲方的指定时间增派人员至甲方指定现场加强航班保障。
11. 乙方在每次操作服务、重大现场保障以及其他合同规定的工作后应填写合同约定的相关记录，记录表式样由甲方提供。
12. 根据桥载设备操作的预测数据,乙方应配备符合现场运行保障需要的桥载设备操作员11人（含项目主要负责人、桥载设备操作员）。为满足航班量增长的需要，乙方必须提前招聘、补充人员，满足甲方24小时运行和航班量保障的需要。乙方保障人数不满足要求，结算期内每少一人，则甲方有权扣除该结算期【9.1%】的服务费用作为违约金。
13. 乙方指派（**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为本项目主要负责人。如乙方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应事先得到甲方认可。若甲方发现乙方的项目主要负责人未履行其职责，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人员的建议，乙方在收到甲方建议之日起【15】日内，重新委派新的项目主要负责人。同时将新的项目主要负责人相关资料提交甲方备案。项目负责人每月驻场时间不得少于22天。
14. 乙方指派（**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为本项目统计分析员，如乙方需要更换统计分析员，应事先得到甲方认可。统计分析员主要负责整理统计《桥载设备使用例行记录单》，并核对相关数据信息，确保桥载设备使用及收费数据准确无误。
15. **乙方人员的资质要求：**项目负责人应具有3年以上现场管理经验，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统计分析员大专以上文化程度，能熟练应用office的相关文档、表格，并形成各类报表；操作员应均为男性，初中（含）以上学历，满足桥载设备操作需要，新进操作员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无重大疾病或身体缺陷，无违法犯罪纪录，以上所有人员必须通过机场的有关审核并取得控制区通行证。乙方配备的人员要满足航班实际操作量和安全、服务质量的需要，所有人员须经培训取得操作上岗授权后才能上岗。
16.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办理的材料，其必须保证提供的材料合法、有效，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乙方人员不能取得资质，则由乙方自行承担该等后果，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以退还。
17.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安全培训、操作培训、机场规章制度培训等与本项目有关的培训项目；操作员上岗培训周期不低于【15】天（含理论、实操培训）；操作员上岗必须经甲方培训后，由乙方颁发授权书上岗，乙方每年参加甲方组织的上岗复训；乙方应建立、健全内部培训机制及人员培训档案；员工培训费用由乙方负担。
18. 乙方须每1个月，对合同履约状况进行分析评估，每年年底和本合同届满前对工作进行总结。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交书面工作总结及分析评估。
19. 乙方派驻到甲方的所有人员，其用工条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必须与其为履行本合同而派往甲方的项目工作人员建立并存续合法的劳动合同关系，对该等人员必须依法履行用人单位义务。如果甲方发现乙方未与其派往甲方的项目工作人员建立劳动关系或者未依法履行用人单位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工作，并解除本合同，由此产生的事故、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0. 乙方应对工作人员投保第三责任险、人身意外险，以保证在服务期间人员和财产意外遭受损失时得到补偿；乙方还应对工作人员投保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等，并缴纳保险费用；在服务期内，乙方应对其员工投保人身意外险，以保证甲方在乙方工作人员索偿时不受任何责任的约束；即便有上述保险存在，在合同中约定服务范围内发生意外事故，导致财产或人身受到损失，而保险公司不予理赔或者理赔额度不足以赔偿损失时，相关费用和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承担。
21.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的安全管理规定，必须遵守甲方的一切行政管理规定、安全管理规定和制度。乙方人员执行合同约定工作时因乙方责任造成的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或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2. 乙方人员与乙方之间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负责解决。乙方人员因执行合同约定工作遭受损害的，乙方负责处理。若乙方员工由于违反机场规定和设备操作程序造成的死亡、伤残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对前述情形不承担任何责任。
23. 乙方必须遵守并严格执行民航总局、甲方的相关规定，按照国家和江苏省南通市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等方面的规定以及机场的特点，在合同履约过程中，积极采取安全生产措施和加强安全生产教育。
24. 乙方应负责对项目主要负责人或者工作人员进行有关安全教育，并做好记录，承担操作工作现场的人身及财产安全责任。发生因操作工作造成的质量事故或工伤事故后，须及时报告甲方，并报送事故书面报告一式三份，同时按甲方或者政府有关部门要求采取相应急救措施。
25. 遇突发事件或安全检查时，乙方必须完全配合有关当局，并指定专职人员协助工作，直至完成检查或调查。
26. 特殊情况下，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应按甲方的指定时间增派人员至甲方指定现场加强航班保障。
27. 在项目实施中如遇到不可抗力，乙方应无条件听从甲方的指挥,及时做好紧急处理工作,并迅速撤离到甲方指定的位置。若因不可抗力需要调整乙方服务团队人数，则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作出相应调整。
28. 乙方应遵守消防安全的规定，保证服务区域的消防设施能正常使用，消防通道畅通。
29. 乙方在现场进行作业时，不得影响甲方周围的环境卫生和正常的工作秩序。
30. 【 】年【 】月【 】日至【 】 年【 】月 【 】日为项目交接运行期，乙方应尽快熟悉工作环境与要求，了解南通兴东国际机场现场运行情况。
31. 交接运行期间，乙方的所有工作人员（包括现场负责人、现场管理人员、统计分析员、操作人员等）需按甲方要求在【 】年【 】月【 】日之前到位，进入现场负责运行筹备和交接工作。
32.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人员培训方案，并在【 】年【 】月【 】日前通过甲方组织的上岗考核。培训时间不少于【7】天，含理论和实操培训。
33. **乙方退场和移交的时间：**

1、乙方应于合同期限届满之日起【15】日内办理退场和移交手续，经甲方准许后方可正式退场；

2、乙方退场时与甲方办理移交手续的要求：1）、乙方须移交桥载设备操作的相关台账和单据；2）、乙方须完成办公室租赁、电费等所有费用的交纳；3）、乙方须上交所有人员的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控制区通行证；4）、乙方归还所有租借的设备。

3、因乙方考核不合格或乙方违约行为，导致甲方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在甲方通知解除之日起【60】日内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以便甲方有充裕时间调整人员安排和工作衔接。在办理退场和移交手续并经甲方准许后乙方方可正式退场。

4、若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退场和办理移交手续，每延迟1天将扣除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1%，若影响甲方正常航班保障、影响空防安全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若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承担该等责任。

**8 服务质量验收**

8.1 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验收采用每日监督、检查，每月考核的方式 。

8.2《机场公司业务外包项目月度考核成绩及费用支付汇总表》（具体详见附件【4】）。

8.3扣除不达指标的外包服务费或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的标准按照附件【3】执行。

**9 不可抗力**

9.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9.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不可抗力发生地有关官方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9.3如不可抗力事件延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本合同自动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赔偿或违约责任。

**10 违约责任**

10.1本合同一经双方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切实履行。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合同及其附件的约定履行，均构成违约。守约方可在发现违约事项后向违约方提出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立即纠正违约行为。如果违约方在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仍未纠正违约行为的，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

10.2 合同期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重大空防安全责任事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10.3 合同期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重大消防责任事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10.4合同期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事故征候及以上等级，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10.5合同期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重大工伤事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10.6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或者第三方设备设施（包含航空器）造成损坏，乙方应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相应的损失。同时甲方按考核标准细则（附件3）对乙方进行扣罚。

10.7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项目全部或者部分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还需支付 人民币贰拾万元的违约金。

10.8在合同履约期间，乙方在南通兴东机场工作中如有违反机场的相关规定，情节严重的，乙方将承担责任并赔偿相应的损失。

10.9甲方未按合同规定而逾期付款的，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规定向乙方支付逾期部分的银行利息及滞纳金。

10.10若乙方的服务不符合约定标准，甲方根据考核标准细则（附件3）对乙方进行扣罚。

10.11乙方投标文件中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未实际进场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壹拾伍万元的违约金。

10.12乙方的人员不符合运行规定的，甲方要求更换人员，未及时更换的，每人每次乙方向甲方支付伍仟的违约金。项目负责人符合运行规定，甲方要求更换未及时更换的，每人每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贰万元的违约金。项目负责人在岗位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时间的，每少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贰仟元的违约金

**11 争议的解决**

11.1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审理。

**12 合同组成文件包含下列内容，合同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解释顺序如下：**

12.1本合同协议书

12.2中标通知书

12.3招标文件

12.4投标书及其附件

12.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3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可另签补充合同作为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执四份，乙方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包含签章）并加盖公章（或者合同章）后生效。

甲方：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地址：南通兴东国际机场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廉洁自律承诺书

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廉洁自律承诺书

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贵公司项目招标要求，参加项目投标。在投标过程中及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贵司招标文件要求，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和保证：

一、不以任何形式，无论是主动或是被动的，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贵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第三方人员赠送无论有价或无价的礼金、礼物、酬金、或其它代币券、回扣、中介费、咨询费、好处费等利益、收益或条件；或就上述内容作出任何暗示、许诺、允诺；

二、不以任何名义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报销应由贵公司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或便利条件；

六、严格遵守国家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杜绝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七、若发现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有故意设置障碍或推诿刁难我方人员参与正常投标项目建设活动以索要好处等行为，我单位将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部门举报，举报电话：86860030。

八、如违反上述廉洁自律承诺，贵公司有权：

（1）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或解除已履约的合同；

（2）扣除我方向贵公司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10%作为违反廉洁自律承诺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贵公司损失的，我单位仍将承担实际损失赔偿责任。

（3）拒绝我单位24个月内进入贵公司进行项目建设或其它经营活动；

（4）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承诺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附件2：保密承诺书

保密承诺书

鉴于我方愿成为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公司”）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候选人，为机场公司提供【 】项目的服务。在上述业务来往过程中，机场公司可能向我方提供经营、业务、服务等有关的文件、资料、软件等信息，为维护机场公司的利益，我方就保密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1.商业秘密

1.1商业秘密是指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一切专有、不对外公开的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经营信息（发展规划、运营状况、客户资源、货源情报、投融资计划、开发计划、标书等）；

（2）管理信息（管理方法、管理制度、员工管理、合同管理、纠纷管理等）；

（3）产品及技术信息（设计及图纸、样品及服务、技术方案、质量标准、技术标准、计算机程序等）；

（4）财务信息（财务收支、固定资产、流动资金、成本核算等）；

（5）我方单独或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和我方共同为机场公司开发、设计、生产的产品、资料及相关信息；

（6）其他机场公司未对外公开的有关营运、计划、航班数据、标准、开发、生产、经营、质量管理控制和租赁的资料和数据等信息以及对供应商的管理文件。

1.2、机场公司向我方披露商业秘密可以通过数据、文字及记载这些内容的文件、光盘、软件、图书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通过口头、录音等视听形式体现，或者是通过参观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开发的设备、运营程序而眼见的。我方一旦接触商业秘密，应立即采取保密措施。除非机场公司书面同意解禁该秘密，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为永久。

1.3、对于上述提及的商业秘密，不能仅因为公开发表的文章或资讯中包含其内容，就认为是可对外公开的特殊情况。

1.4、以下资料不属于本承诺所指的商业秘密：

（1）我方从机场公司拟获悉之前已持有的我方无需承担保密义务的机场公司有关资料(但通过其它违约或侵权行为而获得的资料除外)；

（2）已经公开或已成为常识性的资料，且该等公开并非因违反本承诺所致。

2、我方承诺将严格保密，维护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的利益。在未获得机场公司同意前，我方不得复印或以其他形式复制任何商业秘密，或者从任何由机场公司设计的装置上窃取任何商业秘密。我方不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不在任何场所使用商业秘密。我方承诺只有在在履行机场公司合约时才有权使用该等商业秘密，并只向为履行机场公司合约需要了解的员工披露相关商业秘密，并促使员工自接触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的商业秘密之日起，即能清楚地了解并自觉遵守其应尽的保密责任。若我方员工因任何原因未能履行本承诺所述的保密责任，则视为违反了本承诺。

3、当合同履行完毕、合同终止或经机场公司要求，我方应立即返还或根据机场公司书面要求销毁所有含有商业秘密或我方在接触商业秘密后而产生的资料，以及由我方持有的任何复制品。

4、无论在双方签订任何商务合同之前、存续期间及以后，我方均当遵守法律和本承诺约定，严格保守机场公司的商业秘密。未经机场公司同意，不得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的以下方式泄露、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或以任何理由、任何目的非法侵犯机场公司的商业秘密：

（1）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以不正当手段获取的商业秘密；

（2）为机场公司以外的第三人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商业秘密。

（3）在电子公告系统、聊天系统、电子邮箱、论坛等计算机网络系统上传递、转发、抄送、发布、谈论和传播商业秘密；

（4）在私人交往和通信中，向亲属、朋友以及与工作无关人员泄露商业秘密，或在公共场所谈论商业秘密；

（5）擅自将属于商业秘密的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携带、传递、寄运出机场公司办公场所或国（境）外。

（6）未经机场公司同意就以任何方式私自保存、截留含有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任何形式资料、文件和物品的复印件、复制品、副本。

（7）将含有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产品、技术或其他资料、信息向第三人销售、使用或以任何方式提供。

5、我方依法根据司法机关、侦查机关、或政府机构的合法指令而透露有关资料不属于违反保密义务。此情况之下，我方必须在透露之前通知机场公司，使机场公司有机会采取合法措施进行答辩与解释；并且我方应只得透露法律上要求透露的部分机密资料。

6、我方发生上述违约行为时，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有权要求我方立即停止侵权和进一步的对外泄露或滥用，并要求我方采取其他合理的补救措施，并有权终止甲乙双方正在执行的其他合同，而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无需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我方已理解和承认，任何违反本承诺的对外泄露或擅自使用商业秘密，将对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系统造成很难估计的、无法弥补的损害。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1）因我方侵权行为造成的机场公司利益减少，该等利益包括直接利益损失（指销量、利润减少及开发费用损失）与间接利益损失（指无形资产的价值减少）；（2）因我方侵权行为导致机场公司调查、维权等所花费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交通费、公证费、鉴定费、通讯费、律师费等）。

8、违约责任

8.1因我方违反保密义务的行为造成机场公司的一切损失，我方应当全部予以赔偿。

8.2如我方违反本承诺书下保密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除赔偿损失外，还应依据合同向机场公司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9、本承诺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因履行本承诺书发生争议，则双方均有权向机场公司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传真：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考核标准细则

考核标准细则

1、月度考核

考核标准采用100分制，各项分数累加。

每月度考核分值范围及扣款标准：当月度考核分数大于等于95分，考核优秀，全额支付本月度桥载设备操作服务费。

当月度考核分数小于95分，每扣1分，则在本月度桥载设备操作服务费用中扣除3000元。

当月度考核分数小于等于70分，除扣除相应的款项外，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2、年度考核

该考核主要与乙方是否能继续续约相挂钩及每年年度考核的情况。年终考核成绩为当年月度考核成绩的平均值，若年度考核低于80分，视为乙方考核不合格，则招标方有权终止合同。

3、考核标准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扣分标准 | 检查周期 |
| 一、安全及否定指标 |
| 1、重大空防安全责任事故。 | 发生任何一项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 | 每月检查 |
| 2、重大消防责任事故。 |
| 3、征候及以上等级。 |
| 4、重大工伤事故。 |
| 二、综合管理 |
| 1、建立完整、规范的员工管理规章制度。 | 1、管理制度不完整、有缺陷的每一次不符合项扣1分；2、因管理制度存在缺失或漏洞，对机务公司造成不良影响的，每一次扣3分；3、因管理制度存在缺失或漏洞，对机场公司造成不良影响的，每一次扣5分； | 抽查 |
| 2、各类台帐、操作记录、报表记录齐全、完整、规范。 | 1、不完整、有缺陷等每一次不符合项扣0.5分；2、报表不按时上报，每一次扣1分；3、台账、记录、报表弄虚作假，每一次扣3-5分。 | 每月检查 |
| 3、不发生一般性工伤事故。 | 发生一般性工伤事故扣3-10分。 |  |
| 4、乙方人员违章操作造成设备损失。 | 1、损失小于5000元（含），每一次扣3分；2、损失在5000-10000元（含），每一次扣5分；3、损失在10000-20000元（含），每一次扣10分；4、损失在20000元以上，每一次扣15分。 | 每月检查 |
| 5、乙方员工发生偷盗及打架斗殴行为。 | 发生偷盗及打架斗殴行为的每次扣3分，情节严重的扣5分并责成乙方辞退涉案人员。 | 每月检查 |
| 6、乙方现场运行保障配备的桥载设备操作员人数满足要求 | 乙方应配备符合现场运行保障需要的桥载设备操作员11人，保障人数不满足要求，结算期内每少一人，则甲方有权扣除该结算期【9.1%】的服务费用作为违约金。 | 每月检查 |
| 三、服务管理 |
| 1、人员流动及到岗率在可控范围内，不影响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 1、本场桥载项目人员数量变动未经监管单位许可，每发生一次扣2分；2、严重影响日常工作开展的扣5分。 | 每月检查 |
| 2、工作场所、生产现场环境整洁、标识清晰。 | 每次检查项不符合的扣1分。 | 抽查 |
| 3、合同期内因乙方责任原因导致航空公司有效投诉。 | 1、投诉到机务公司并形成有效投诉的每发生一次扣5分；2、投诉到机场公司并形成有效投诉的每发生一次扣10分。 | 每月检查 |
| 四、运行管理 |
| 1、航班保障及时性。 | 1、操作人员未按规定到达指定机位检查桥载设备的，每发生一次扣1分；2、航前、航后航班，操作人员接到接驳或撤离通知，未在10分钟内到达指定机位的，每发生一次扣1分；3、过站航班进港，廊桥移动靠接飞机时，过站航班离港，航班开始上客时，操作人员未到达指定机位（机务人员见到操作员为准），每发生一次扣1分。 | 每月检查 |
| 2、乙方人为原因延误航班事件。 | 每发生一次扣10分。 | 每月检查 |
| 3、乙方人员未按操作程序要求作业。 | 乙方人员未按桥载设备运行操作程序操作的，每发现一次扣1-5分。 | 抽查 |
| 4、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系统、设备重大故障而影响航班正常运行的事故。 | 发生系统、设备重大故障影响航班正常运行的事故一次扣10分。 | 每月检查 |
| 5、配备充足的管理人员，满足24小时运行的需要。 | 未配备充足管理力量，导致未能完成运行管理、班组管理、统计分析和台帐编报工作，每发生一次扣3-5分。 | 抽查 |
| 6、建立现场监督检查制度。 | 1、未按现场监督检查制度进行督查，每发现一次扣2分；2、未按要求建立监督检查制度，每一次扣4分。 | 抽查 |
| 7、违反机场各类规章制度，影响空防安全及服务质量。 | 1、违反门禁管理规定的，每发生一次扣1-2分；2、违反通行证管理规定的，每发生一次扣1-3分；3、携带违禁品进入隔离区被安检人员发现的，每发生一次扣3分；4、违反相关规定，被飞行区管理中心扣分处罚的，每发生一次扣飞行区管理中心扣罚相等分数；5、违反其它规定视情扣1-5分。 | 每月检查 |
| 8、按需开展培训及复训。 | 1、培训、复训等各类考试不合格，每发生1人次扣1分；2、不参加安全培训及相关会议，每发生1人次，扣1分；3、操作员未经岗前培训，未取得相关资质授权上岗作业，每发生一次扣3分。 | 抽查 |
| 9、工作作风不诚信事件。 | 1、员工工作作风不诚信事件每发生一次扣3分；2、员工工作作风不诚信事件造成严重后果的每发生一次扣5分。 |  |
| 五、加分项 |
| 1、采取有效措施避免重大安全隐患。 | 1、隐患得到有效整改的每发生一次加1-2分；2、机务公司安全绩效加分的，每发生一次加2分； | 每月申报 |
| 2、服务质量方面受航空公司表扬。 | 1、得到航空公司表扬的，每发生一次加1-2分；2、机务公司在服务绩效加分的，每发生一次加2分。 |
| 3、人员队伍稳定。 | 1、本场桥载操作员工龄1年以上人员达到操作员总人数90%的，加1分；2、本场桥载操作员工龄2年以上人员达到操作员总人数80%的，加2分。 |
| 4、参加机场公司及以上等级活动获得奖励。 | 1、在机场公司活动中获奖励的，每发生一次加1-2分；2、在机场公司以上等级活动中获奖励的，每发生一次加3分。 |

**年 月考核得分确认表**

|  |  |  |  |
| --- | --- | --- | --- |
| 月份 | 机务考核加/扣分 | 考核人 | XX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得分 |  |

附件4：机场公司业务外包项目月度考核成绩及费用支付汇总表

机场公司业务外包项目月度考核成绩及费用支付汇总表

考核期间：20xx年XX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服务商 | 支付方式 | 合格分值 | 考核得分 | 支付费用 | 扣除费用 | 考核人 |
| 1 |  |  | 月度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监管科室意见： 负责人： 日期： | 外包主管科室意见（如有）：负责人： 日期： |
| 部门分管领导意见：签字： 日期： | 部门主要领导意见（如需）：签字： 日期： |

附件5：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站楼区域桥载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区域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厂家/产地 | 单位 | 数量 | 桥位 |
| T3航站楼 | 1 | 飞机地面静变电源 | 90kva | 山东艾诺仪器有限公司/济南 | 台 | 10 |  |
| 2 | 飞机地面空调机组 | JDFX160（T3工况） | 深圳中集天达吉荣航空制冷有限公司/揭阳 | 台 | 10 |  |

附件6：**桥载设备航班保障架次审核表**

**桥载设备航班保障架次审核表**

承包方： 时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月份 | 保障架次 | 备注 |
| 1 |  |  |  |
| 2 |  |  |
| 3 |  |  |
|  | 合计 |  |
| 承包方意见 |  | 签字： |
| 监管员审核意见 |  | 签字： |
| 主管科室意见 |  | 签字： |
| 备注 |  |  |

附件7：安全生产管理附加协议

为维护协议双方的合法利益，明确双方的安全管理职责、权利和义务，确保服务过程中的安全与文明管理，保持良好的工作秩序和服务场所的环境卫生安全，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附加协议。

一、甲方安全生产责任

1.1要求乙方提供与服务项目相关的材料，并对乙方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

1.2告知乙方在进行服务期间必须遵守各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3如对甲方进行的服务工作存在造成职业病危害的或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的应采取防范措施并向乙方告知应注意事项。

1.4甲方在安全教育、安全管理工作上给予乙方提供支持。

1.5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人员（本合同中乙方人员包含一切乙方委派为甲方进行服务的人员）进行监督检查，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生产资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安全投入保障、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安全信息报告等进行安全检查等方面，发现安全问题督促乙方立即整改，并有权制止违法违章作业及一切不安全行为，乙方人员违反安全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该人员退出工作区域。

1.6乙方在工作现场发生事故时，甲方在接到乙方报告后，应协助乙方做好相关配合工作。

二、乙方安全生产责任

2.1乙方必须具备所进行服务的业务有效资质，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相关资质证件材料，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2.2乙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安全保卫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民用机场管理条例》《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民用机场应急救援规则》《民用机场航空器活动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规则》《民用航空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民航作业管理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项目负责人、岗位从业人员等全体从业人员的责任内容和考核标准，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开展监督、考核、奖惩，保证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考核情况向全体从业人员公示。乙方用工须符合《中华人员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2.3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工作过程中，必须遵守甲方相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接受甲方监督检查，接受甲方对不安全行为、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理并落实问题整改。

2.4乙方应对为甲方进行服务的人员进行入职体检，保证为乙方进行服务的人员身体及精神状态都符合业务需求。不得安排未经职业健康检查的人员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工作，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的人员进行所禁忌的作业。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应当身体健康并适应其所承担的工作。

2.5乙方应对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培训内容需包含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内容。乙方应接受甲方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加强对本单位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掌握必需的安全生产知识和操作技能。在后续服务中，乙方要定期做好安全生产培训，并留存培训签到、培训记录表、培训影像等资料备查。

2.6乙方人员与乙方之间因产生劳动争议或其他纠纷的，由乙方自行解决和承担相应责任。

2.7乙方保证服务范围内所使用的车辆等设施设备必须符合现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甲方相关制度的要求。

2.8乙方负责为所服务业务范围内的所有员工购买工伤保险，乙方如属于高危行业、领域的，需按法律规定自行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9乙方提供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要求的该作业岗位必须配备的劳动防护用品，并指导人员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确保工作者人身安全。

2.10乙方人员不得超出所服务业务区域外活动，严禁动用任何服务业务范围以外的安全生产设备设施，如违反规定造成损失或后果由乙方负责。乙方人员如非因甲方原因受到伤害由乙方负责解决和赔偿。

2.11如因管理不善、违章指挥、违规作业、违反劳动纪律、安全投入不足、劳保用品配备不全、安全培训教育不到位等乙方原因而引发的安全事件由乙方全面负责。接到报告后，乙方相关负责人应及时赶赴现场组织处理，并立即报告甲方。如有人员伤亡，及时组织对伤亡人员的救援救治工作，乙方承担伤亡人员的医疗费用、工伤认定、保险索赔及相关的善后处理工作。

2.12乙方遵守甲方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的要求，主动报告危险源和安全隐患，落实与本单位相关的安全风险控制措施和整改措施。乙方发现安全隐患后应当立即治理；不能立即治理的应当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并及时书面报告甲方协商解决消除安全隐患。

2.13乙方在机场内发生不安全事件，或发现影响机场运行安全的隐患时，应当按照《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空安全信息管理实施办法》以最快方式通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及时予以处理。2.14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并加强现场运行管理，及时发现安全隐患落实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第五章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总体要求

1、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站楼区域桥载设备操作项目外包的目的是通过合理配置及管理人力资源，引进社会化的管理力量，确保桥载设备操作业务的正常运行。

2、招标内容为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外包服务项目，合同期限为1年。

3、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各条款的内容和顺序逐条、逐项作出实质性应答，如实填写列表各项内容，以保证项目服务的质量为先决条件，提供合理的服务价格，禁止人为比价、压价。

4、本技术规格中带“（\*）”的条款为重要条款，如其中一条不满足将导致否决投标，对带“（\*）”的条款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材料。其他一般条款如超出3项不满足，也将承担被否决投标的风险。

5、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价为含税价格，报价中必须明确税率。

6、中标人的投标价将作为最终的合同价，投标人的报价应充分考虑外包服务期间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外包实施过程中所需的一切人工、物耗、工具、设备、劳动保护、保险、交通、禁区通行证办理和所有可能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认真计算可能发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藉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漏报、少报，则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投标方承担。

7、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外包服务项目的安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8、本招标书是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外包服务项目服务内容、要求及服务方式的文件，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作为正式合同的附件之一，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拟采用招投标的方式，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上，从优选择服务单位。

9、（\*）外包期的前三个月为试用期，试用期结束时，业主有权因服务单位所提供的服务不合格而终止合约。

#### 二、技术标准指标

**1.总体要求**

1.1（\*）投标人应确保在整个外包服务过程中，不对机场、航空公司的任何重要设备、设施造成损坏。

1.2（\*）投标人应确保在整个外包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机场的有关安全和服务质量规定。

1.3（\*）投标人应确保满足机场每天24小时的运行方式的要求。

1.4（\*）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分包或转包。

1.5 （\*）投标人确保对员工发放的劳动报酬、社会保险、福利待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江苏省南通市的各项相关规定。

1.6 投标人中标后，在实施过程中出现违反上述条款的行为，将接受机场相关规定的处罚。处罚金额根据事件的性质、严重程度、物损情况等各方面因素综合确定。

1.7 对由于投标人管理不善、违反操作流程或对使用客户态度恶劣等投标人原因引起的严重设备事故或造成严重后果的，招标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1.8 由于机场航班调配原因，造成预定操作航班桥位变更，投标人应服从指挥并不得另外加收费用。

1.9 凡是招标人不能向航空公司收取桥载设备使用费用的航班（如提供基础数据错误，导致航空公司拒付、特殊保障航班等），投标人同样不就该架次航班向招标人收取操作服务费；同一个航班在同一天内存在多次操作的，投标人也只能收取一架次服务费。

1.10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如对某项条款有异议，要说明理由并填入附表《技术规格偏离表》。

**2.项目内容**

2.1 项目概况

2.2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站楼区域桥载设备含桥载400HZ电源和飞机专用空调，主要用于替代飞机APU（辅助动力装置）部分功能，为航空器停靠机位运行期间提供电源和空调服务，达到节能减排的作用。

2.3南通兴东国际机场T3航站楼区域共计11个近机位，登机桥共11座。本次招标设备范围主要在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站楼区域近机位，分布面积较广，工作地点为室外停机坪。

2.4每套桥载设备包含桥载400HZ电源和飞机专用空调，工作设备清单（详见附件一）。

2.5 项目内容

提供航站楼区域11座登机桥10台桥载400Hz电源的操作、10台桥载飞机专用空调操作和上述设备状态目视检查，按照操作程序操作，使用期间对桥载设备进行监护，处理应急情况，并按要求做好桥载设备的使用登记台账。

2.6 服务对象

含短停（过站）、航前、航后、备降、专机、货机等所有停放在航站楼区域近机位的航空器。

2.7 项目数据预测

2024年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班靠桥架次为29713架次。

数据仅可作为投标人合同期航班运行数据的参考值。投标人可根据生产作业标准，自行设置项目运行所需岗位、确定各岗位实际所需人员数量。但配备总人数不得低于11人。

2.8 操作用时：

桥载设备操作用时：桥载设备操作员完成桥载电源、空调的接、拔任务大约需要30-90分钟，包括提前上岗检查设备、等待航班进港/出港、接/拔桥载设备以及现场监护等。

2.9 岗位设置、人员排班、人员数量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2.9.1（\*）满足机场24小时运行和航班量保障的需要。

2.9.2（\*）人员数量设置必须满足运行各时段的保障要求和服务标准。

2.9.3（\*）不得因人员配置或调配原因，延误航班保障。

2.9.4（\*）确保值班点24小时值守。

2.9.5（\*）确保满足节假日航班保障的需要。

**3.（\*）风险提示**

3..1 本项目提供的相关数据仅是招标人提供的预测数据，实际操作数量依据南通兴东国际机场的实际运行情况以及机场和各航空公司签署桥载设备使用协议的情况确定，投标人应清楚了解可能发生的变化，，并承担由此变化发生的经济风险，确保运行服务的稳定。

3..2本项目的报价按照总价执行，招标人根据中标价÷12个月=每月服务费用，进行服务费支付

3..3请投标人充分考虑人力成本支出的增长、国家政策的调整等因素可能造成的费用增加。一旦建立合同关系，招标人将不再增加任何额外费用。

3.4 如中标方执行合同期间出现碰擦航空器等的情形，将会引起以下风险：造成航空公司经济损失，航班延误，影响旅客出行，也会造成旅客群体性事件和社会舆情的关注，同时，中标方将承担所有责任，并且将承担被扣除履约保证金和终止合同的风险，接受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的处罚。

3. 5 工作区域房屋出租费用情况：根据南通机场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3.6 工作用对讲机：根据南通机场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3.7员工上岗资格由招标人负责培训及考核合格后，由投标方颁发上岗操作授权书。

**4.项目运行要求**

4.1 交接运行要求

4.1.1 中标后二周为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外包服务项目交接运行期，中标方应尽快熟悉工作环境与要求，了解南通兴东国际机场现场运行情况。

4.1.2 交接运行期间，中标方的所有工作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统计分析员操作人员等）需按招标人要求到位，进入现场负责运行筹备和交接工作。

4.1.3 中标方必须接受招标人的人员培训方案，并在上岗前通过招标人组织的上岗考核。培训时间不少于7天，含理论和实操培训。

4.1.4 中标人应根据项目正式运行的要求，制定相应的组织架构，在交接运行期编制完整的运行管理制度，包括并不限于规章制度、运行方案、培训方案以及各类应急预案等，报招标人审核批准后执行。

4.2 交接运行验收

4.2.1 交接运行期结束后，招标人将根据以下要求对中标人进行验收。

4.2.2 现场负责人、现场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到位，人员经招标人审核通过。

4.2.3 组织架构，运行方案，各类资料模板经招标人审核通过。

4.2.4 交接运行期间，招标人将对中标人进行考核。

4.2.5 交接运行期间，招标人以1个月为单位进行阶段验收，验收未达标，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发整改通知单，如果次阶段仍未达标，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合同终止后，中标人必须按原合同价格延长服务期3个月（合同费用根据实际工作量结算），便于本项目的顺利交接，保证现场稳定运行。

**5.工作要求和作业标准**

**5.1 总述**

投标人必须在保证安全生产、服务质量的前提下，确保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外包服务项目的正常运行。

* 1. **综合要求**

5.2.1安全要求

* 1. 无空防安全责任事故。
	2. 无重大消防责任事故。
	3. 确保通行证管理安全。
	4. 无人身安全责任事故，工伤事故。
	5. 由于违章操作造成设备设施或航空器直接损失金额≥2万元的事故为零。
	6. 必须遵守本合同未述及的但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招标人的有关规章制度。
	7. 必须遵守国家和江苏省、南通市制定的各种法规法律。

5.2.2服务质量要求

5.2.2.1 投标人在合同履约中必须遵守招标人的有关服务质量的规章制度，确保服务质量。

5.2.2.2 桥载电源、空调接插：提前 15 分钟上岗检查桥载设备。

5.2.2.3 桥载电源、空调接机应在10分钟内完成，桥载单电源接机应在 3 分钟内完成。

* + - 1. 桥载电源、空调送机应在10分钟内完成，桥载单电源送机应在 3 分钟内完成。

5.2.3服务时间要求

作业时间与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站楼航班运营时间同步（24 小时保障服务）。

5.2.4培训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接受招标人的安全培训、操作培训、机场规章制度培训等与本项目有关的培训项目。
	2. （\*）桥载设备操作员上岗培训周期不低于7天（含理论和实操培训）。
	3. 投标人员工上岗必须经招标人培训后，由投标人授权上岗，每年进行上岗复审。
	4. 投标人应建立、健全内部培训机制及人员培训档案。

5.2.5人员要求

5.2.5.1 投标人根据桥载设备操作的预测数据，投标人应配备符合现场运行保障需要的桥载设备操作员、航班调配员及相应人员（具体数量视投标人岗位设置及排班方案定）。为满足航班量增长的需要，投标人必须提前招聘、补充人员，满足甲方24小时运行和航班量保障的需要。

5.2.5.2 投标人操作员应均为男性，身高满足设备操作需求，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无重大疾病或身体缺陷，无违法犯罪纪录，必须通过机场的有关审核并取得控制区通行证。

5.2.5.3 投标人新进操作员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投标人配备的人员要满足航班实际操作量和安全、服务质量的需要（增加或减少人员需和招标人协调后由投标人自行安排），所有人员须经培训取得招标人操作上岗授权后才能上岗。

5.2.5.4 （\*）投标人操作员学历要求为初中（含）以上。

5.2.5.5 （\*）**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大专以上文化程度，未经招标人事先同意，投标人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

5.2.5.6 （\*）统计分析员应具有大专以上学历，能熟练应用office的相关文档、表格。

5.2.5.7 投标人提供的人数应充分考虑职工的流动性、员工休假、航班变化量等不确定性。

5.2.5.8 投标人的用工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南通市的有关用工规定。

5.2.5.9 投标人与其员工之间的任何劳资纠纷，与招标人无关，由此引起的任何法律及其他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5.2.6岗位服装的要求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人要求为操作员提供岗位服装，要求统一着装。

* 1. **管理要求**

5.3.1投标人必须为本项目配备管理力量，负责项目管理、班组管理、统计分析和台帐编报工作。

5.3.2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桥载设备操作单位安全管理规定》（详见附件二）开展安全管理工作。

5.3.3投标人依据甲方提供的预测的航班量数据、设备操作等要求，制定人员“排班表”（包括日常排班表和节假日排班表）。

**5.4 操作要求**（\*）

5.4.1 桥载设备操作

5.4.1.1 完成航站楼区域400Hz电源和飞机专用空调的接机、送机操作服务。

5.4.1.2 大型飞机接机和送机时须 2 人一组操作；小型机接机和送机时可 1 人操。

5.4.1.3投标人员工必须严格按照《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运行规则》（详见附件三），作业标准存在修改更新的情况，乙方现场作业须按照甲方提供的最新版本操作程序执行。

5.4.1.4要客航班应安排专人保障。

5.4.1.5操作时需要和登机桥操作员配合，并且服从机务人员的指令。

5.4.1.6操作完成后须将设备放置到规定位置。

5.4.1.7在设备使用过程中，每相邻三座桥位至少需有一名操作员在现场巡视监护。

**5.5 安全及服务质量要求**

5.5.1因投标人责任原因引起的漏接航班事件为零。

5.5.2因投标人责任原因引起的延误航班事件及征候为零。

5.5.3因投标人责任原因引起的擦碰航空器事件及征候为零。

5.5.4因投标人责任原因引起的用户有效投诉事件及征候为零。

#### 四、检验考核要求

考核标准细则

1、月度考核

考核标准采用100分制，各项分数累加。

每月度考核分值范围及扣款标准：当月度考核分数大于等于95分，考核优秀，全额支付本月度桥载设备操作服务费。

当月度考核分数小于95分，每扣 1 分，则在本月度桥载设备操作服务费用中扣除 3000 元。

当月度考核分数小于等于70分，除扣除相应的款项外，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2、年度考核

该考核主要与乙方是否能继续续约相挂钩及每年年度考核的情况。年终考核成绩为当年月度考核成绩的平均值，若年度考核低于80分，视为乙方考核不合格，则招标方有权终止合同。

3、考核标准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扣分标准 | 检查周期 |
| 一、安全及否定指标 |
| 1、重大空防安全责任事故。 | 发生任何一项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 | 每月检查 |
| 2、重大消防责任事故。 |
| 3、征候及以上等级。 |
| 4、重大工伤事故。 |
| 二、综合管理 |
| 1、建立完整、规范的员工管理规章制度。 | 1、管理制度不完整、有缺陷的每一次不符合项扣1分；2、因管理制度存在缺失或漏洞，对机务公司造成不良影响的，每一次扣3分；3、因管理制度存在缺失或漏洞，对机场公司造成不良影响的，每一次扣5分； | 抽查 |
| 2、各类台帐、操作记录、报表记录齐全、完整、规范。 | 1、不完整、有缺陷等每一次不符合项扣0.5分；2、报表不按时上报，每一次扣1分；3、台账、记录、报表弄虚作假，每一次扣3-5分。 | 每月检查 |
| 3、不发生一般性工伤事故。 | 发生一般性工伤事故扣3-10分 。 |  |
| 4、乙方人员违章操作造成设备损失。 | 1、损失小于5000元（含），每一次扣3分；2、损失在5000-10000元（含），每一次扣5分；3、损失在10000-20000元（含），每一次扣10分；4、损失在20000元以上，每一次扣15分。 | 每月检查 |
| 5、乙方员工发生偷盗及打架斗殴行为。 | 发生偷盗及打架斗殴行为的每次扣3分，情节严重的扣5分并责成乙方辞退涉案人员。 | 每月检查 |
| 6、乙方现场运行保障配备的桥载设备操作员人数满足要求 | 乙方应配备符合现场运行保障需要的桥载设备操作员11人，保障人数不满足要求，结算期内每少一人，则甲方有权扣除该结算期【9.1%】的服务费用作为违约金。 | 每月检查 |
| 三、服务管理 |
| 1、人员流动及到岗率在可控范围内，不影响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 1、本场桥载项目人员数量变动未经监管单位许可，每发生一次扣2分；2、严重影响日常工作开展的扣5分。 | 每月检查 |
| 2、工作场所、生产现场环境整洁、标识清晰。 | 每次检查项不符合的扣1分。 | 抽查 |
| 3、合同期内因乙方责任原因导致航空公司有效投诉。 | 1、投诉到机务部并形成有效投诉的每发生一次扣5分；2、投诉到机场公司并形成有效投诉的每发生一次扣10分。 | 每月检查 |
| 四、运行管理 |
| 1、航班保障及时性。 | 1、操作人员未按规定到达指定机位检查桥载设备的，每发生一次扣1分；2、航前、航后航班，操作人员接到接驳或撤离通知，未在10分钟内到达指定机位的，每发生一次扣1分；3、过站航班进港，廊桥移动靠接飞机时，过站航班离港，航班开始上客时，操作人员未到达指定机位（机务人员见到操作员为准），每发生一次扣1分。 | 每月检查 |
| 2、乙方人为原因延误航班事件。 | 每发生一次扣10分。 | 每月检查 |
| 3、乙方人员未按操作程序要求作业。 | 乙方人员未按桥载设备运行操作程序操作的，每发现一次扣1-5分。 | 抽查 |
| 4、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系统、设备重大故障而影响航班正常运行的事故。 | 发生系统、设备重大故障影响航班正常运行的事故一次扣10分。 | 每月检查 |
| 5、配备充足的管理人员，满足24小时运行的需要。 | 未配备充足管理力量，导致未能完成运行管理、班组管理、统计分析和台帐编报工作，每发生一次扣3-5分。 | 抽查 |
| 6、建立现场监督检查制度。 | 1、未按现场监督检查制度进行督查，每发现一次扣2分；2、未按要求建立监督检查制度，每一次扣4分。 | 抽查 |
| 7、违反机场各类规章制度，影响空防安全及服务质量。 | 1、违反门禁管理规定的，每发生一次扣1-2分；2、违反通行证管理规定的，每发生一次扣1-3分；3、携带违禁品进入隔离区被安检人员发现的，每发生一次扣3分；4、违反相关规定，被飞行区管理中心扣分处罚的，每发生一次扣飞行区管理中心扣罚相等分数；5、违反其它规定视情扣1-5分 。 | 每月检查 |
| 8、按需开展培训及复训。 | 1、培训、复训等各类考试不合格，每发生1人次扣1分；2、不参加安全培训及相关会议，每发生1人次，扣1分；3、操作员未经岗前培训，未取得相关资质授权上岗作业，每发生一次扣3分。 | 抽查 |
| 9、工作作风不诚信事件。 | 1、员工工作作风不诚信事件每发生一次扣3分；2、员工工作作风不诚信事件造成严重后果的每发生一次扣5分。 |  |
| 五、加分项 |
| 1、采取有效措施避免重大安全隐患。 | 1、隐患得到有效整改的每发生一次加1-2分；2、机务部安全绩效加分的，每发生一次加2分； | 每月申报 |
| 2、服务质量方面受航空公司表扬。 | 1、得到航空公司表扬的，每发生一次加1-2分；2、机务公司在服务绩效加分的，每发生一次加2分。 |
| 3、人员队伍稳定。 | 1、本场桥载操作员工龄1年以上人员达到操作员总人数90%的，加1分；2、本场桥载操作员工龄2年以上人员达到操作员总人数80%的，加2分。 |
| 4、参加机场公司及以上等级活动获得奖励。 | 1、在机场公司活动中获奖励的，每发生一次加1-2分；2、在机场公司以上等级活动中获奖励的，每发生一次加3分。 |

附件一：桥载空调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区域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厂家/产地 | 单位 | 数量 | 桥位 |
| T3航站楼 | 1 | 飞机地面静变电源 | 90kva | 山东艾诺仪器有限公司/济南 | 台 | 10 |  |
| 2 | 飞机地面空调机组 | JDFX160（T3工况） | 深圳中集天达吉荣航空制冷有限公司/揭阳 | 台 | 10 |  |

附件二：

桥载设备操作单位安全管理规定

第一章 总 则

1. 本规定适用于南通机场桥载设备操作单位的安全管理。
2. 桥载设备操作外包项目安全管理的原则：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安全保卫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民用机场管理条例》《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民用机场应急救援规则》《民用机场航空器活动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规则》《民用航空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民航作业管理的相关要求。
3. 外包单位职责

外包单位明确现场值班负责人，对本单位现场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做好与监管部门的汇报、对接等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1. 服从机务工程部的全过程监管和为保证本项目顺利履行的一切规范措施；接受机务工程部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发现问题认真落实整改工作。
2. 制定和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和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并提交机务工程部备案并接受其监督。相关规定包括：安全管理规定、技术操作规范、航班保障计划、调整用工计划、排班制度以及内部监督检查和考核制度等。
3. 在机务工程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下，落实本单位相关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措施和隐患整改工作。
4. 建立、健全内部培训机制（含安全教育制度）及人员培训档案。
5. 每月分析评估合同履约状况，每年年底和本项目合同届满前对工作进行总结，并向机务工程部提交书面工作总结及分析评估。
6. 须与为履行本项目合同的项目工作人员建立并存续合法的劳动合同关系，依法履行用人单位义务。
7. 负责对项目主要负责人和工作人员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培训，承担操作工作现场的人身及财产安全责任。发生因操作工作造成的意外事故后，须采取相应急救措施，并及时以书面形式报告机务工程部。

第二章 管理规定

1. 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培训要求
2. 教员管理

机务工程部负责对桥载设备操作带教人员进行统一管理，主要职责如下：

a）审核带教人选。

b）履行考评工作，并实施相关培训。

1. 初始培训

模块1的培训和考核由机场集团或机务工程部组织开展；其他模块的培训和考核由机务工程部和外包单位联合开展，其中各项考核工作须在机务工程部的监督下进行。机坪保障作业人员的培训工作参照《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相关内容，岗位作业规程和实际操作技能的培训工作参照《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运行规则》和《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空器地面保障标准化操作手册》相关内容。

初始培训模块及最低学时要求见表1。培训内容与其他业务培训重合的，可以重复计算学时。

表1 初始培训模块及最低学时要求

|  |  |  |
| --- | --- | --- |
| 模块序号 | 模块名称 | 最低学时要求 |
| 1 | 机坪运行安全知识（机场基础信息、航空器基础知识、各类规章制度等） | 12 |
| 2 | AC-121-FS-057R1《飞机地面勤务》 | 2 |
| 3 | AC-121-FS-057R1《飞机地面勤务》与消防知识专项培训（预防电弧闪燃和火灾） | 2 |
| 4 | 《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运行规则》 | 4 |
| 5 | 安全生产相关法规 | 1 |
| 6 | 人为因素 | 2 |
| 7 | 维修管理手册（8.6外包项目及外包单位管理要求） | 1 |
| 8 | 工作程序手册（4.8航空器桥载设备的使用规则和程序）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空器地面保障标准化操作手册（桥载及地面设备标准化操作程序） | 4（理论）120（实操） |
| 9 | 桥载设备操作单位安全管理规定 | 2 |

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应当上述内容的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1. 年度复训

复训是指向桥载设备操作人员提供的培训，达到保持并增强以上人员桥载设备安全操作的效果。由机务工程部组织开展，培训教员需取得机务工程部授权。复训与上次培训（初始培训或者上一次复训）间隔应当不超过１年，年度复训不得低于2学时。

复训的培训模块由机务工程部结合本机场实际情况确定。

1. 培训模块具体内容
2. 机坪运行安全知识（机场基础信息、航空器基础知识、各类规章制度等）
3. AC-121-FS-057R1《飞机地面勤务》
4. AC-121-FS-057R1《飞机地面勤务》与消防知识专项培训（预防电弧闪燃和火灾）
5. 《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运行规则》
6. 安全生产法、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7. 人为因素
8. 《机务工程部维修管理手册》外包项目及外包单位管理要求
9. 岗位作业流程（理论和实操）

《机务工程部工作程序手册》（4.8航空器桥载设备的使用规则和程序）

《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空器地面保障标准化操作手册》（桥载及地面设备标准化操作程序）

1. 桥载设备操作外包单位安全管理规定
2. 操作人员取得上岗证后，复印件须提交至机务工程部综合业务科备案；人员离职或项目负责人发生变动时，须提前一个月通知机务工程部，同时为满足航班量增长的需要，外包单位必须提前招聘、补充人员，满足航班运行保障需要。
3. 外包单位安全管理规定
4. 机务工程部机务科每月至少一次对桥载操作、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以问题整改的形式通知外包单位，督促其按要求完成整改。外包单位检查单详见附件1。
5. 机务工程部对桥载设备操作外包单位服务质量采用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的方式进行考核和验收。考核标准细则详见“四、考核标准细则”。

1.月度考核：考核标准采用100分制，各项分数累加。每月度考核分值范围及扣款标准：当月度考核分数大于等于95分，考核优秀，全额支付本月度桥载设备操作服务费。当月度考核分数小于95分，每扣1分，则在本月度桥载设备操作服务费用中扣除3000元。当月度考核分数小于等于70分，除扣除相应的款项外，机场集团有权解除本项目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2.年度考核：该考核主要与外包单位是否能继续续约相挂钩及每年年度考核的情况。年终考核成绩为当年月度考核成绩的平均值，若年度考核低于80分，视为外包单位考核不合格，则机场集团有权终止合同。

1. 发生安全事故外包单位必须第一时间上报机务工程部，并保护好现场。
2. 外包单位指定专人进行安全检查和协调。按照法律法规及民航规章，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本单位的安全管理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承担业务及作业区域内的安全责任。
3. 外包单位全员严格遵守机场机坪运行管理规定、人员管理规范、机坪作业规定和桥载设备操作注意事项。
4. 外包单位人员管理规范
5. 员工必须遵纪守法，遵守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决定。
6. 工作期间员工要注意个人形象，保持工作服干净整洁，不留怪异发型。
7. 工作期间语言要文明礼貌，与人沟通时要活用“你好、请、谢谢、再见、对不起”十字用语，杜绝使用藐视语、烦躁语、顶撞语和否定语。
8. 要树立大局观念，个人服从集体，做到爱岗敬业。
9. 要时刻维护机场的利益、形象、声誉。
10. 要刻苦学习岗位知识，提高专业技能水平，提高自身的整体素质，自觉向思想新、作风硬、业务强的团队形象靠拢。
11. 坚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自觉提高工作效率。提倡节约，杜绝浪费。提倡团结互助，提升团队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12. 必须严格遵守公司的考勤制度，不得有迟到、早退、旷工等现象。
13. 不得无故缺勤，有事须提前请假。
14. 不得泄露机场的机密性文件。
15. 要自觉服从管理。
16. 机坪作业管理规定
17. 树立FOD意识，工作期间随时注意各自作业区域内是否有外来物品进入，并及时清理。
18. 员工在未戴通行证、穿工作服和反光背心的情况下，禁止进入停机坪。
19. 禁止转借、涂改、伪造、挪用或骗取通行证。若发现有上述行为，暂扣通行证，并移交公安处理。
20. 上下班通过机场设置的安全岗哨时，必须自觉服从和配合安检部、消防救援支队等机场值勤人员的查验和管理。
21. 必须遵守机坪道路交通规则，按照机坪的交通路线，右侧通行，不在行车道上逗留，避让航空器和机坪保障车辆。
22. 员工进入机坪后只允许在证件限定的区域活动，不得随意进入其他区域。
23. 员工进入机坪区域后在航空器被引导滑行或引导进入机位的过程中，不得在引导人员与航空器之间穿行。
24. 自觉爱护机坪设施，不得损坏和随意挪动。
25. 机坪区域严禁烟火，禁止在机坪区域内吸烟。未经机场批准，任何人不得在飞行区内使用明火，释放烟雾和粉尘。
26. 员工在机坪区域内工作时，发现陌生或可疑人员，要立即上报机坪监护人员。
27. 桥载设备操作注意事项
28. 按工作分工要求认真做好APU替代相关工作,落实靠桥航班使用桥载设备的各项要求,确保满足应用尽用。
29. 如桥载设备相关信息指令出现不一致的情况，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应优先与航空公司机组取得联系，按机组需求进行操作。
30. 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发现桥载设备故障时，立即通报航务运行部指挥中心、桥载值班负责人和机务工程部当班班组长，并联系航站区管理部维修。如影响接机安全的，操作人员应及时和负责该架飞机的机务放行人员协商并报指挥中心，停用设备等待维修。如桥载设备使用期间出现异常，发生电源异常断开，空调无供气、设备无法启动、不制冷或不制热等现象，应优先与航空公司机组取得联系，然后按上述故障通报流程上报。
31. 使用桥载空调，必须遵循：先连接电源，后连接空调；先撤出空调，后撤出电源，简称：“先电后气，先气后电”。
32. 使用桥载电源时，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发现黄黑相间条纹限位标识模糊不清无法识别，须将电缆全部放出，同时上报机务工程部当班班组长。
33. 当航空插头的上的“IN/OUT(电缆收/放)”按钮损坏后，可使用桥下控制盒上的电缆上/下按钮进行操作，此类情形可将电缆插头先放入插头盒内挂好挂钩，防止航空插头在回收过程中在地面上拖磨发生损坏。
34. 禁止在桥载空调送风软管与飞机连接前，按压“机组启动”按钮；禁止在空调未关闭时就断开送风软管接头。送风软管回收时须将管内空气放掉，不得带气操作。
35. 送风软管与飞机连接时，无论设备是否运行，廊桥禁止移动；设备开始运行后，所有车辆禁止从送风软管工作区域通行，人员行走时也须避免踩踏软管，以免造成软管破损或设备供风异常。
36. 桥载空调送风软管未卷起收好前，禁止操作空调地面控制面板“廊桥解锁”开关。
37. 不得频繁启动桥载空调，空调系统设有压缩机启动间隔时间保护，两次启动间隔时间小于三分钟时，启动指令将不被执行。
38. 如果飞机已有APU故障，应使用地面电源车，桥载空调可根据机组需要使用。
39. 廊桥被强制解锁后的，要严格保护电缆不要被廊桥的轮胎轧住，不要使电缆拖拽飞机。不得带电操作，APU故障需要带电撤桥情况除外。
40. 禁止擅自挪用机务人员的工具设备和随意操作飞机上的任何按钮和开关。
41. 航空器发动机运转时，切勿靠近其运转危险区。

附件三：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运行规则

1. 总则

为规范南通机场飞机地面静变电源和飞机地面空调设备（以下简称“桥载设备”)的操作使用，明确操作、维护和管理相关部门职责，避免在使用桥载设备过程中发生涉及人员、设备和航空器的地面安全事故，根据《运输机场机坪运行管理规则》（AP-140-CA-2022-07）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运行规则。

1. 适用范围

本规则适用于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使用操作、维保和相关管理工作。

1. 名词解释

APU：指飞机辅助动力装置。

GPU：指地面桥载设备，包括桥载飞机地面静变电源和飞机地面空调两部分。

1. 桥载设备操作单位职责
2. 负责按照本规则相关要求和机坪作业相关规定制定桥载设备操作岗位作业指导书，对本单位工作人员进行桥载设备使用操作技能培训和考核，实施安全操作。
3. 根据航务运行部、机务工程部和航空公司等相关单位要求进行现场保障。
4. 负责签署桥载使用记录表，每日统计报告桥载设备使用数据，完整、规范的记录各类台账。(详见附件2)
5. 工作制度
6. 每年召开一次桥载设备使用运行工作会议，讨论桥载设备使用运行防范工作中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督促落实；总结桥载设备使用运行工作经验，并制定工作计划。
7. 当机场运行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出现因桥载设备使用原因造成的不安全事件时，及时召开桥载设备使用运行工作会议，研究和查找桥载设备使用运行风险，制定相应缓解应对措施。
8. 督促各成员单位积极落实桥载设备使用运行各项决议和建议。
9. 不定期对各成员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10. 桥载设备使用
11. 根据民航局方要求，除遇到特殊情形，航空器在机场廊桥停靠期间不应开启使用APU，各航空公司应积极使用桥载设备，提高APU替代设备使用率。
12. 按照“应用尽用”原则，南通机场根据实际情况，明确航空器在地面停靠廊桥期间可不使用桥载设备的五类情形如下:

1.桥载设备故障不可使用。

2.航空器因启动发动机需开启APU。

3.航空器故障无法使用桥载设备:

1. 航空器APU故障（已办理故障保留）;
2. 航空器电源系统或空调系统故障;
3. 使用桥载设备影响航空器故障维修;
4. 航空器因维修工作需开启APU。

4.影响航班安全、正常运行的特殊情形:

1. 极端天气:
2. 现场风力未达到5级时，应正常使用桥载电源和空调。
3. 现场风力达到5级且不超过6级时，应正常使用桥载电源和空调，并在空调管路至少两处增加配重块或系留地锚（空调接口下方附近和空调管路中部），以防止管路被风吹后移动，若配重块无法压住空调管路，该航班立即停止使用。

注：风力超过6级时，禁止使用桥载空调；对于国航航班禁止使用配重块；对于T3航站楼两端易处于风口的301B、309和310停机位，当风力超过5级时，应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可不使用桥载空调。

1. 启动强对流天气蓝色预警及以上响应或出现雷暴、大雨天气，可不使用桥载电源和空调。
2. 短停航班:含快速过站，停场时间小于正常保障时间，航班过站时间不足45分钟。
3. 长时间过站:飞机短停需断电。

5.桥载电源接上，确认APU已关闭，机组认为客舱温度适宜，无须使用桥载空调。

1. 桥载设备使用操作和维护工作流程
2. 桥载设备操作人员（以下简称操作人员）工作流程
3. **上岗前准备**
4. 检查对讲机是否正常。
5. 按要求统一工作服，穿好反光背心。
6. 领取排班任务或听从指挥中心指令。
7. **桥载电源与桥载空调连接流程(先桥后电)**
8. 接机前准备

操作人员根据航班性质、航空公司要求提前到达停机位。

（航前在航班预计出港时间前一个半小时到达、短停/航后在航班进港时间前十分钟到达）

1. 接桥载电源
2. 飞机与廊桥对接完成后，待接到航空公司机组/机务或指挥中心靠接桥载指令后，操作人员取下电缆插头，检查电缆插头、挂钩是否正常，确认插头无积水、无杂物，挂钩完好可使用。
3. 将电缆从悬挂机上放下，电缆长度必须放出至露出黄黑相间条纹限位标识（限位标识设置详见附件2）,同时把电缆拖至飞机电源接口处(在拖电缆时严禁拖磨插头和挂钩)。
4. 打开飞机外接电源盖板（盖板关闭时），确认插座、插钉完好，是否有油迹、冷凝水珠，若有，立即擦拭干净，以免引起设备跳闸。将电源插头与飞机外部电源插座插接，确保牢固，A320系列机型必须挂好电缆挂钩，同时将电缆挂钩收紧，防止插头意外脱落。737系列机型无需挂电缆挂钩，但插接时须确保连接牢固。插接到位的标志为电源插头Pilot指示灯点亮，否则重新插接插头。在Pilot指示灯点亮状态下，通过按压“ON(启动)”按钮向飞机供电，供电后确认电源插头上Power和28V指示灯点亮，且飞机外接电源面板上的外接电源灯和NOT IN USE灯点亮（具体根据不同机型有所差异）。
5. 通电后，操作人员应将地面电缆摆放整齐，呈S型，不得有折叠，同时检查供电情况和设备运行情况。
6. 在工作中须用工作梯时，严禁穿越飞机下方，在移动时，要边移动边观察梯子上方，避免碰擦飞机，使用完毕后应将工作梯放到指定位置，并做好固定和系留。
7. 接桥载空调
8. 检查并确定桥载空调设备工作正常：
* 检查确认地面控制面板上无异常指示，无故障停用标记；
* 检查确认空调设备外观正常（空调主机、出风管、空调面板）无杂物、渗漏。
1. 确认桥载电源正在给航空器供电，航空器APU已关闭。
2. 打开风管小车围栏，将送风软管从小车中拉出，按不同机型，平滑的弯曲展开，至飞机地面空调接口处，打开飞机接口盖板，轻轻摇晃盖板内进气管道确认管道无松动（如有松动暂停使用桥载空调），用双手握住送风软管接头手柄对准接口(按锁口方向)牢固的将接头对接上飞机，锁紧手柄。
3. 功能选择：
* 运行模式选择：根据使用需求预置运行模式开关于“制冷”、“送风”、“制热”档位。
* 风量选择选择：制冷或送风运行模式时，风量选择在“高”档位，制热运行模式时，风量选择在“低”档位。
* 根据使用要求，可通过面板进行温度选择操作。
* 机组启动运行：按下“机组启动”按钮，机组即开始启动运行。
1. 开机后，操作人员检查送风和设备运行情况，应调整送风软管位置角度，理顺软管，弯曲度要大于90°，避免过度折皱、弯曲，影响送风效果，同时检查确认软管接头附近的风管与飞机接口盖板无挤压。
2. 收尾工作
3. 接机完成后，操作人员应在现场自查确认，设备运行一切正常后，对讲机呼叫廊桥人员，桥载设备已经连接，待廊桥人员回复后，方可离开现场。
4. 接机完成后，为确保运行安全，所有连接桥载设备的航班每三架飞机应留一人对桥载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来回巡检，注意飞机机位跨度不得超过5个。

例如：在某一时间段，302、306、309停放的飞机均已连接桥载设备，须至少安排两人来回巡检，其他情况以此类推。

1. 航后是否使用空调，根据航空公司和现场机务的要求进行连接，并如实记录。
2. **桥载电源和桥载空调撤离流程(常规送机)**

此流程用于先撤空调电源，后撤桥的操作

1. 撤离前准备
2. 正常航班起飞前30分钟或者按照指挥中心指令及时到岗，做好设备回收和归位工作。
3. 如遇提前离港等特殊原因，在接到通知后，5分钟内须赶到现场，完成设备回收和归位工作。
4. 撤桥载空调
5. 根据航空公司机组/机务或指挥中心发出的可以断开桥载空调的指令，操作人员按下“机组停止”按钮关闭空调，待管道中的气量略少时，双手握住接头锁紧手柄，按松卸方向卸下接头。盖好飞机空调接口盖板，同时等待管道中的气量排出。
6. 观察管道中的气量排到能卷起时，操作人员应仔细的将管道卷起，放入风管小车内并锁好小车围栏。
7. 撤桥载电源
8. 根据航空公司机组/机务或指挥中心发出的可以断开桥载电源的指令，当飞机APU启动完成电源切换后，操作人员从飞机外接电源面板上确认NOT IN USE灯点亮（具体根据不同机型有所差异），方可按压电源面板上断电按钮，或电缆插头上“OFF”键关闭电源。为防止误判后飞机断电，操作人员应主动和机组确认是否关闭电源，严禁在不确认的情况下关闭电源。
9. 关闭电源后，操作人员卸下连接在飞机插座上的电源插头(严禁带电卸电源插头)，然后盖上飞机外接电源盖板(如有机务耳机时，由机务负责关闭)，双手握住插头或肩背插头软线处，按住插头上收放开关的“收回”键，使电缆收回到自动收放机卷筒内，将电源插头放回至插头盒内。
10. 收尾工作

检查电源线和空调管路均收好后，对讲机通知廊桥人员，该机位桥载设备已撤离，待廊桥人员回复后，方可离开现场。

1. **桥载电源撤离流程(带电撤桥)**

此流程用于飞机APU临时突发故障且桥载电源已与飞机连接情况下须带电撤桥的操作。

1. 带电撤桥前准备
2. 正常航班起飞前30分钟或者按照指挥中心指令及时到岗，做好设备回收和归位工作。
3. 当飞机APU临时突发故障无法启动时，指挥中心在接收到航空公司机组的通报后，及时向机务工程部和桥载设备操作人员传达相关信息，由机务工程部机务人员在现场统一指挥带电撤桥操作。
4. 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到达现场后，确认桥载电源电缆应放出至露出黄黑相间条纹限位标识，确认安全后才能解锁，开始执行带电撤桥。
5. 带电撤桥
6. 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到达现场后服从机务人员指挥，机务人员与廊桥操作员沟通、确认后执行带电撤桥程序。在实际操作时，因发动机启动噪音较大，现场人员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使用对讲机或预先沟通好的手语进行沟通。
7. 桥载设备操作人员与机组/机务确认关闭空调。按本规则

[撤桥载空调]撤离桥载空调，待廊桥可以撤离时打开解锁开关，通知廊桥操作员开始撤桥。

1. 撤桥时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应注意观察地面电缆，与廊桥操作员保持沟通。
2. 当飞机发动机启动后，现场机务发出停用电源指令后，桥载设备操作人员方可关闭电源。
3. 关闭电源后，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卸下连接在飞机插座上的电源插头,双手握住插头或肩背插头软线处，按住插头上收放开关的“收回”键，使电缆收回到自动收放机卷筒内，将电源插头放回至插头盒内。
4. 收尾工作

检查电源线收好后，对讲机通知廊桥人员，该机位桥载设备已撤离，待廊桥人员回复后，方可离开现场。

1. 桥载设备操作注意事项和应急处置方案
2. 注意事项
3. 各单位应按工作分工要求认真做好APU替代相关工作,落实靠桥航班使用桥载设备的各项要求,确保满足应用尽用。
4. 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发现桥载设备故障时，立即通报航务运行部指挥中心、桥载值班负责人和机务工程部当班班组长，并联系航站区管理部维修。如影响接机安全的，操作人员应及时和现场机务协商并报指挥中心，停用设备等待维修。如桥载设备使用期间出现异常，发生电源异常断开，空调无供气、设备无法启动、不制冷或不制热等现象，应优先与航空公司机组取得联系，然后按上述故障通报流程上报。桥载设备故障后处于待修状态时，航站区管理部负责断开桥载设备的输入开关，并挂好桥载设备故障警示牌。
5. 使用桥载电源时，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发现黄黑相间条纹限位标识模糊不清无法识别，须将电缆全部放出，同时上报机务当班班组长。
6. 当航空插头的上的“IN/OUT(电缆收/放)”按钮损坏后，可使用桥下控制盒上的电缆上/下按钮进行操作，此类情形可将电缆插头先放入插头盒内挂好挂钩，防止航空插头在回收过程中在地面上拖磨发生损坏。
7. 廊桥被强制解锁后的，要严格保护电缆不要被廊桥的轮胎轧住，不要使电缆拖拽飞机。不得带电操作，APU故障需要带电撤桥情况除外。
8. 不得在空调未关闭时就断开送风软管接头。送风软管回收时必须将空气放掉，不得带气操作。
9. 如果飞机已有APU故障，应使用地面电源车，桥载空调可根据机组需要使用。
10. 使用桥载空调，必须遵循：先连接电源，后连接空调；先撤出空调，后撤出电源，简称：“先电后气，先气后电”。
11. 不得频繁启动桥载空调，空调系统设有压缩机启动间隔时间保护，两次启动间隔时间小于三分钟时，启动指令将不被执行。
12. 送风软管与飞机连接时，无论设备是否运行，廊桥禁止移动；设备开始运行后，所有车辆禁止从送风软管工作区域通行，人员行走时也须避免踩踏软管，以免造成软管破损或设备供风异常。
13. 应急处置方案
14. 桥载设备异常情况应急处置

若桥载电源出现异常、报警指示灯亮起等情况，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应立即按下“紧急停止”按钮；若桥载空调出现异常、故障灯闪烁蜂鸣等情况，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应立即按下“机组急停”按钮。

1. 桥载设备断电应急处理

当发现断电或区域断电现象后，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应优先与航空公司机组取得联系，及时通报航务运行部指挥中心、桥载值班负责人和机务工程部当班班组长，并联系航站区管理部维修。

1. 突发阵风天气应急处置预案

在满足本规则五[桥载设备使用]的前提下，桥载设备操作人员按照本规则六[桥载电源与桥载空调连接流程]进行连接。若发现送风软管有被吹动、跳动的现象，桥载设备操作人员应立即暂停使用桥载空调，并告知航空公司机组。

1. 桥载设备适用机型使用规则对照表

南通兴东国际机场航站楼区域10台地面静变电源电源为单插座，10台飞机专用空调为单管道，仅适用于以下机型：

B737-300/400/500/600/700/800/900、B737-7/8/9、EMB190、A319、A320、A321

附件1:南通机场桥载电源电缆限位标识设置

|  |
| --- |
| 南通机场桥载电源电缆限位标识设置 |
| 机位 | 廊桥处于回位点时卷扬机地面垂直投影距离738停机线的直线距离(单位：米) | 廊桥处于回位点时卷扬机地面垂直投影距离320停机线直线距离(单位：米） | 限位标识设置位置(单位：米) | 738所需线长（单位:米） | 737MAX所需线长（单位:米） | A320所需线长（单位:米） |
| 301B | 20.5 | 20.5 | 桥载电源已拆暂未设置 | 23.9 | 24.4 | 24.5 |
| 302 | 11.1 | 13.3 | 19 | 14.5 | 15 | 17.3 |
| 303 | 10.1 | 11.8 | 18 | 13.5 | 14 | 15.8 |
| 304 | 11.9 | 14.2 | 21 | 15.3 | 15.8 | 19.2 |
| 305 | 10.6 | 13.4 | 21 | 14 | 14.5 | 18.4 |
| 306 | 13.3 | 13.1 | 20 | 16.7 | 17.2 | 18.1 |
| 307 | 10.2 | 12.7 | 19 | 13.6 | 14.1 | 16.7 |
| 308 | 11.2 | 13.7 | 20 | 14.6 | 15.1 | 17.7 |
| 309 | 10.4 | 11.9 | 18 | 13.8 | 14.3 | 15.9 |
| 310 | 17.4 | 17.6 | 23.5 | 20.8 | 21.3 | 21.6 |
| 备注：1.302-310电源缆线全长25米，完全伸出为23.5米，301B计划增加电源缆线至28米；2.各机型所需线长为各机型外接电源面板距离地面高度、电源卷扬机在廊桥靠接飞机状态时距离地面高度和停机位各机型前轮停止线至电缆卷扬机地面投影处直线距离三者之和，限位标识（黄黑相间条纹胶带）设置位置起始点为电源插头止挡处，至各机型所需最大线长的基础上增加2米设置；计算各机型所需线长使用数据为：B738外接电源面板距离地面高度1.9米，电源卷扬机在廊桥靠接飞机状态时距离地面高度1.5米；A320外接电源面板距离地面高度1.95米，电源卷扬机在廊桥靠接飞机状态时距离地面高度2.05 米；B737MAX外接电源面板距离地面高度2.15米，电源卷扬机在廊桥靠接飞机状态时距离地面高度1.75米； 3.本表测试属于使用滚轮电子测距仪和卷尺； 4.所需线长的计算考虑最极端情况，及廊桥未降低高度的状态下回到回位点；5.注意：当电源电缆放出至露出限位标识时，在桥载电源与飞机连接状态下，电缆线预留长度满足廊桥撤离至廊桥回位点，但无法满足桥载空调管路与飞机连接状态下廊桥撤离至廊桥回位点。 |

附件2:

**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使用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日期 | 机位 | 航班号 | 注册号 | 航班类型(打√） | 电源使用时间 | 空调使用时间 | 航司代表签字 | 操作人 |
| 过站 | 航前 | 航后 | 接入 | 撤除 | 接入 | 撤除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桥载设备操作外包服务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必须提供投标人企业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由社保部门出具且需体现最近三个月中任何一个月（最近三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当月的前三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的时间要求。投标文件中可使用社保证明的复制件但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印章**。

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

五、投标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廉洁自律承诺书

八、保密承诺书

九、服务大纲和技术方案

十、投标单位优势及其他

十一、投标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表（若有）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桥载设备操作(大写)： 元元（RMB 元）(增值税税率为 )按上述招标文件要求承揽上述项目所有工作，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承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我方承诺：

（1）我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我方在规定期限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我方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我方注册资金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资格条件要求。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我方已详细审查招标文件包括澄清函和修改文件(若有)、所有已提供的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司已完全理解上述文件的全部内容，并放弃提出任何误解或不明作为抗辩的权利。

8.我方同意按照你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有关的任何其它数字或资料，并对贵方可能不接受最低报价及任何报价表示理解。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单位公章)

年月日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备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月日

**四、投标报价表**

* 1. **总则**
	2. 一旦投标人对本投标报价表作出报价并为招标人所接纳后，本投标报价表就成为一份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用来作为合同付款的依据。
	3. 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有税项。如买方根据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获减免税或退税，利益完全归买方。
	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所有招标文件，填报自己理解并认为正确的报价。除合同规定的调整外，投标人对实际工作及工作量的差异的索赔将不获考虑。
	5. 本投标报价表中所有金额和单价以人民币结算。
	6. 本投标报价表中的金额应包括在项目整个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所需要的所有成本和费用。
	7. 本总则上列各条中提及的“投标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应作为“卖方”。

投标报价表**投标报价表**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人数 | 金额 | 备注 |
| 1 | 桥载设备操作 |  |  | 含税费：元 |

**注：报价说明：**

**1、投标报价应充分考虑外包服务期间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外包实施过程中所需的一切人工、物耗、工具、设备、劳动保护、保险、交通、禁区通行证办理和所有可能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认真计算可能发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如开具发票时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列明各自详细金额及增值税可抵扣税额税率等，我方将以此作为评标依据。**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资金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员工总数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网址 |  | 传真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电话 |  |
|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近三年营业额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  |
| 备注 |  |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1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还应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1.4.1项对投标人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

**（二）投标人一般情况**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主管部门 |  |
| 经济类型 |  | 法定代表人 |  |
| 单位简历 |  |
| 单位优势及 特 长 |  |
| 单 位 概 况 | 职工总人数 | 人 | 技术人员 | 人 |
| 服务工人 | 人 | 其他人员 | 人 |
| 固定资产 | 万元 | 资金性质 | 生产性 | 万元 |
| 非生产性 | 万元 |
| 流动资金 | 万元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万元 |
| 银行贷款 | 万元 |
| 经营范围 |  |
| 经 济指 标 | 年份 | 营业额(万元) |
|  |  |
|  |  |
|  |  |

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相关产品质量认证证书、相关产品鉴定证书等

**（三）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四）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证明**

投标人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投标时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或在投标函中承诺投标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若在中标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截止日前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五）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

 近年（2018 年1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投标时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或在投标函中承诺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无行贿犯罪记录)。若在中标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截止日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人类似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该业绩证明对象 | 业绩名称 | 项目业主 | 关键信息 | 提交证明材料内容 | 关键信息出现在投标文件的位置 | 合同价 | 合同签订时间 | 业主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只需填写符合“招标公告”资格条件和“评标办法”业绩评分要求的业绩，并附有关证明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近年财务状况表**

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八）近年（合同签订时间或部分服务期在20xx年x月x日至投标截止日期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业主名称 |  |
| 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  |
| 备注 |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3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九）正在履行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业主名称 |  |
| 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  |
| 签约合同价 |  |
|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  |
| 备注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十）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5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六、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廉洁自律承诺书**

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贵公司项目招标要求，参加项目投标。在投标过程中及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贵司招标文件要求，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和保证：

一、不以任何形式，无论是主动或是被动的，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贵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第三方人员赠送无论有价或无价的礼金、礼物、酬金、或其它代币券、回扣、中介费、咨询费、好处费等利益、收益或条件；或就上述内容作出任何暗示、许诺、允诺；

二、不以任何名义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报销应由贵公司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或便利条件；

六、严格遵守国家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杜绝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七、若发现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有故意设置障碍或推诿刁难我方人员参与正常投标项目建设活动以索要好处等行为，我单位将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部门举报，举报电话：xxxxxxxx。

八、如违反上述廉洁自律承诺，贵公司有权：

（1） 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或解除正在履约的合同；

（2） 扣除我方向贵公司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10%作为违反廉洁自律承诺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贵公司损失的，我单位仍将承担实际损失赔偿责任。

（3） 拒绝我单位在24个月内进入贵公司进行项目建设或其它经营活动；

（4） 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承诺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

或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七、保密承诺书**

鉴于我方愿成为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公司”）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候选人，为机场公司提供【】项目的服务。在上述业务来往过程中，机场公司可能向我方提供经营、业务、服务等有关的文件、资料、软件等信息，为维护机场公司的利益，我方就保密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1.商业秘密

1.1商业秘密是指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一切专有、不对外公开的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经营信息（发展规划、运营状况、客户资源、货源情报、投融资计划、开发计划、标书等）；

（2）管理信息（管理方法、管理制度、员工管理、合同管理、纠纷管理等）；

（3）产品及技术信息（设计及图纸、样品及服务、技术方案、质量标准、技术标准、计算机程序等）；

（4）财务信息（财务收支、固定资产、流动资金、成本核算等）；

（5）我方单独或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和我方共同为机场公司开发、设计、生产的产品、资料及相关信息；

（6）其他机场公司未对外公开的有关营运、计划、航班数据、标准、开发、生产、经营、质量管理控制和租赁的资料和数据等信息以及对供应商的管理文件。

 1.2、机场公司向我方披露商业秘密可以通过数据、文字及记载这些内容的文件、光盘、软件、图书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通过口头、录音等视听形式体现，或者是通过参观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开发的设备、运营程序而眼见的。我方一旦接触商业秘密，应立即采取保密措施。除非机场公司书面同意解禁该秘密，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为永久。

1.3、对于上述提及的商业秘密，不能仅因为公开发表的文章或资讯中包含其内容，就认为是可对外公开的特殊情况。

1.4、以下资料不属于本承诺所指的商业秘密：

（1）我方从机场公司拟获悉之前已持有的我方无需承担保密义务的机场公司有关资料(但通过其它违约或侵权行为而获得的资料除外)；

（2）已经公开或已成为常识性的资料，且该等公开并非因违反本承诺所致。

2、我方承诺将严格保密，维护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的利益。在未获得机场公司同意前，我方不得复印或以其他形式复制任何商业秘密，或者从任何由机场公司设计的装置上窃取任何商业秘密。我方不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不在任何场所使用商业秘密。我方承诺只有在在履行机场公司合约时才有权使用该等商业秘密，并只向为履行机场公司合约需要了解的员工披露相关商业秘密，并促使员工自接触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的商业秘密之日起，即能清楚地了解并自觉遵守其应尽的保密责任。若我方员工因任何原因未能履行本承诺所述的保密责任，则视为违反了本承诺。

3、当合同履行完毕、合同终止或经机场公司要求，我方应立即返还或根据机场公司书面要求销毁所有含有商业秘密或我方在接触商业秘密后而产生的资料，以及由我方持有的任何复制品。

4、无论在双方签订任何商务合同之前、存续期间及以后，我方均当遵守法律和本承诺约定，严格保守机场公司的商业秘密。未经机场公司同意，不得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的以下方式泄露、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或以任何理由、任何目的非法侵犯机场公司的商业秘密：

（1）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以不正当手段获取的商业秘密；

（2）为机场公司以外的第三人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商业秘密。

（3）在电子公告系统、聊天系统、电子邮箱、论坛等计算机网络系统上传递、转发、抄送、发布、谈论和传播商业秘密；

（4）在私人交往和通信中，向亲属、朋友以及与工作无关人员泄露商业秘密，或在公共场所谈论商业秘密；

（5）擅自将属于商业秘密的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携带、传递、寄运出机场公司办公场所或国（境）外。

（6）未经机场公司同意就以任何方式私自保存、截留含有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任何形式资料、文件和物品的复印件、复制品、副本。

（7）将含有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产品、技术或其他资料、信息向第三人销售、使用或以任何方式提供。

5、我方依法根据司法机关、侦查机关、或政府机构的合法指令而透露有关资料不属于违反保密义务。此情况之下，我方必须在透露之前通知机场公司，使机场公司有机会采取合法措施进行答辩与解释；并且我方应只得透露法律上要求透露的部分机密资料。

6、我方发生上述违约行为时，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有权要求我方立即停止侵权和进一步的对外泄露或滥用，并要求我方采取其他合理的补救措施，并有权终止甲乙双方正在执行的其他合同，而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无需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我方已理解和承认，任何违反本承诺的对外泄露或擅自使用商业秘密，将对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系统造成很难估计的、无法弥补的损害。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1）因我方侵权行为造成的机场公司利益减少，该等利益包括直接利益损失（指销量、利润减少及开发费用损失）与间接利益损失（指无形资产的价值减少）；（2）因我方侵权行为导致机场公司调查、维权等所花费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交通费、公证费、鉴定费、通讯费、律师费等）。

8、违约责任

8.1因我方违反保密义务的行为造成机场公司的一切损失，我方应当全部予以赔偿。

8.2如我方违反本承诺书下保密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除赔偿损失外，还应依据合同向机场公司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9、本承诺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因履行本承诺书发生争议，则双方均有权向机场公司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传真：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八、服务大纲和技术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以往经验，对照第五章《用户需求书》的要求，结合本次投标产品特性及本工程实际需要，编写详细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服务说明；
2. 主要技术指标的详细描述；
3. 相关检测、检验、测试报告；
4. 主要服务流程；
5. 项目实施进度控制计划；
6. 相关服务实施方案；
7.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方案；
8. 人员培训计划。

**项目部主要成员履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执业资格/职称 | 工作年限 |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职务 | 桥载设备作业经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须提供人员资历证明（需提供机场出具的盖有公章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为其每个人缴纳至少最近2个月的社保证明；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称 |  | 资质等级 |  |
| 毕业院校、学历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桥载设备操作管理工作年限 |  |
|  已完成类似项目情况 |
| 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 | 主要资历、经验及担任的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职称证、身份证、资格证、业绩合同等相应证明文件，且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经理学历证书及资质证书、机场工作证明，投标人在xxxx年xx月xx日以来为其缴纳社保证明文件（连续缴纳社保须在3年及以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时提供人员资历证明（需提供机场出具的盖有公章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为其每个人缴纳至少最近2个月的社保证明；

**九、投标单位优势及其他**

**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